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
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917136213-01273993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6-10009

采购人单位：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9月20日

2026年09月20日

目 录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917136213-01273993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6-10009

2. 项目名称：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

3. 招标需求：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 描述或包 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	1		1860000.00	(1) 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范围涵盖医院建筑的综合布线系统、医院语音交换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等多个系统的建设。（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2) 项目实施地点：上海	1860000.00	

					市黄浦区 半淞园路 街道社区 卫生服务 中心。(详 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3) 质保或免 费维护期: 项目整体 竣工验收 后开始整 体质保不 少于贰年。 (详见“第 三章 招标 需求”)		
--	--	--	--	--	---	--	--

(4) 采购预算编号: 0125-000167815 0125-K00004138

(5) 合同履行期限: 接到甲方进场通知后安装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安装调试

(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7)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如允许, 以财政监管部门审批书面意见为准)

(8) 本项目是否组织统一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落实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得转包;

4、本项目面向所有类型、规模供应商;

5、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要求提供纸质证书扫描件或可用于投标的电子证书。
注: 资格审查办法及要求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6-09-20 至 2026-09-29, 工作日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网上获取

3. 方式：本项目采取网上报名，报名无须到现场，不进行报名审核。投标人报名后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附件中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本项目全过程无需缴纳任何费用）。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10-12 10:00:0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3. 开标时间：**2026-10-12 10:00:00**（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 8 号福申大厦 8 楼 809 室（远程开标，无需至现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准备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采购中心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采购中心；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补充：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落实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2. 获取招标文件的其他说明：本项目根据市、区财政相关部门要求，必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采购。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其中投标签收回执仅作为平台操作流程步骤，采购中心对投标文件上传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

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或造成的损失，请及时联系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注意：潜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潜在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潜在的投标人或填表者承担。

3.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 本项目开标无需至现场，投标人通过网络进行远程操作即可；

(2) 投标人应提前准备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

(3) 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网络环境畅通，并事先做好必要的调试、准备等工作。

4. 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传投标文件。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投标人如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采购中心。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西藏南路 1350 号**

邮编：

联系人：**朱启涛**

联系方式：**021-53072255**

传 真：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 8 号福申大厦 8 楼

项目联系人：**白墨 1**

邮编：

联系方式：**021-63350165**

传 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要求
1	项目编号、名称及属性	项目编号: 310101000250917136213-01273993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266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HPZFCG2026-10009 项目属性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2	信用记录	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 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 请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本项目采购产品中如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投标人须提供由具备相应资格的认证机构 (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 所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应与所投产品一一对应, 并在证书中用记号笔将相应产品型号标记出来), 否则其投标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作无效标处理。
4	集采代理机构	集中采购机构: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楼
5	答疑与澄清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答疑、澄清会议。 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 并以书面形式周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如允许, 以财政监管部门签发的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书面回执上的内容和范围执行, 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否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否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否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保证金	免
13	投标文件组成及密封	投标文件（电子）数量：1份（无需提供任何纸质投标文件和资料）； 正本数量：1份；副本数量：0份。 密封方式：电子加密。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 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5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上传所需工具软件请自行至网站查询下载），无需至现场投标。
16	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	2026-10-12 10:00:00 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 前一个工作日 上传投标文件。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投标人如需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
17	开标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楼809室（远程开标，无需至现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准备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

1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小企业政策	10% 本项目执行中小企业政策情况，详见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约定。 1、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如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按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中小微企业的认定，按财库〔2020〕46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相关政策执行，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规定。凡不按规定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均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20	中标结果公告与查询方法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查收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及中标或未中标原因。
21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内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
22	履约保证金	如招标文件中约定，中标人需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则合同签订时，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3	付款方式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24	招标方代理费用	本项目无需缴纳任何费用。 如在招投标过程中有任何组织或个人冒用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名义收取任何费用（诸如报名费、购买招标文件费或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请及时与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联系。若因此造成自身财产损失请立

		即报警。
25	询问及质疑受理	本项目由采购人受理和答复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联系人：朱启涛 联系电话：53072255-7021
26	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解释权	集中采购机构保留本项目招标文件（除“第三章 招标需求”外）的解释权。 各方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应当秉持“常规理解”和“善意解释”的原则进行解读，若各方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存在重大分歧或者争议的，应以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作出的释义为准。（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以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前言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投标工作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政采云平台”)(网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上进行。

“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负责运行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与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800 号,客服电话:95763。

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电子招投标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如果采购人对采购云平台相关流程、设置、操作及要求有异议,请向上海市财政局提出。

本项目发现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
- (2) 电子投标文件乱码、无法解密或数据包丢失。
- (3) 不符合本项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文件不按招标文件中的明确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未对招标需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采购需求及其他相关章节。
- (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联合投标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进口产品投标的。
- (7) 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招标要求。
- (8) 已为拟投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9) 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
- (10)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品目的,但投标人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节能认证证书,视作无效标。
- (12)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应标情形的。
- (13) 其他法定情形或招标文件约定情形。

二、总则

1、招标依据:

本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中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集中采购机构”：指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2.3 “投标人”指已依法报名参与本项目并获采购文件，有意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如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 3.1 条规定外，还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文件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5、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成本中列支。

5.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免。

三、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为确保招标文件准确性，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是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6.2 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向其单独提供额外的项目资料。招标文件如需补正资料或调整内容，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会通过发布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6.3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应按采购云平台设置要求如实登记联系人、电话、邮箱、传真等有效联系方式；若因投标人自身填写虚假或失效信息，造成采购人与集中采购机构无法及时联系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6.4 除非特殊情况，招标文件不提供与招标项目有关的社会背景、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以及有关常识性内容，投标人参加投标即被视为应当了解上述与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会依法进行书面答复，如有必要，还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7.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能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更正，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如果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更正公告为准。

7.4 投标人在答疑澄清期间，应主动查收相关澄清、修改、更正等补充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四、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编制总体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8.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修正。

8.3 投标文件以上传“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的最终结果为正本，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文件的，均为副本。副本只能是正本导出后的影印本。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所有来往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如提供其他语言的资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必须翻译成中文，评审时以中文为准。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

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常规内容构成(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需求索引表(需显示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页码))；
- (2) 投标函扫描件
- (3) 资格声明函扫描件；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扫描件；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 (6)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三证或五证合一)；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9) 各类资质、荣誉证书扫描件；
- (10) 同类型项目成功案例介绍及最终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 (1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12) 技术规范偏离表、简要说明一栏表等；
- (13) 提供主要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扫描件；
- (14) 投报产品的技术文件(如投标设备的3C认证、质量保证书、检测报告、技术资料，投标设备为进口设备的应提供相应许可类文件及进口报关资料等)；
- (15) 按采购需求编制的各项方案、图纸、项目实施的组织设计等；
- (16) 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 (17) 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内容、期限、响应时间、措施及收费情况；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 (18)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 (19)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上传的资料应为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若因投标人上传的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识别，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11、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

11.2 如项目明确为分包件采购的，报价也应按包件分开报价。

11.3 投标报价总价是直至项目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为中标人支付合同价以外的汇兑差额、手续费、物料上涨费等任何费用。

11.4 投标报价表中的货物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 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任一交货地点的交货价, 该交货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关税、增值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以及保险费和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等;

(2) 项目需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11.5 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价格可按下列方式填写:

(1) 按提供服务的内容分类报价。

(2) 按提供服务的流程(或模块)进行报价。

(3) 按提供服务的人力成本报价。

11.6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分类报价, 其目的只是为了便于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1.7 投标人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8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12、投标文件编制的基本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2.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 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 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 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12.3 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 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5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 并要由装运货物时出具的原产地证书证实。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投标人应提供:

(a)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

(b) 为使采购人能够正常、连续地使用所购货物,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货物从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每年的维护费用;

(c) 逐条对招标方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 说明自己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c)款时应注意: 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

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3、投标有效期

1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即：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以日历天计算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内容。

14、投标文件的上传

14.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应先行了解和掌握网上投标方法和投标工具。

14.2 投标人应留足充裕的时间上传文件，如出现因 CA 证书、系统或网络故障或不懂操作方法等问题导致未能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五、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 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招标的电子招投标项目，除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外，投标人无需至现场开标，按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网络进行远程开标即可。

15.2 投标人在开标前应提前准备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畅通的网络环境，并事先做好软硬件调试及其他必要准备工作。

15.3 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投标人需要到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可以委派一名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同一投标人仅允许一人进入开标会议室）。建议投标人代表携带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经过调试可用于上网解密操作的笔记本电脑（采购中心开标会议室通常备有电脑用于开标，但由于软硬件设置及兼容性原因，不保证能与投标人的 CA 证书匹配并正常使用）。

16、投标文件的澄清

16.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6.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评标

17.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委会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委会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对本项目进行评审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7.2 中标结果未公布前, 评标时间、地点、评委会成员信息及评审结果均依法保密, 恕不奉告。

17.3 包括投标人在内的其它组织或个人不得试图影响或干扰评标进程和结果。

18、政府采购政策（以下政策如已失效或废止, 以最新发布且生效的政策为准）

18.1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其配套文件和目录

18.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

18.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18.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8.5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18.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及等相关配套政策

18.7 《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8.8 其它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政策

19、项目废标、流标的情形:

19.1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三家或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少于三家;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19.4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六、项目结果的查询

20、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后,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1、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查收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及中标或未中标原因。

七、签订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签订合同。

22.2 合同签订方式: 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网上签订电子合同。

23、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

23.1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3.2 依照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政策、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存在需要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的法定情形的, 从其规定。

八、常规付款方式

24、政府采购合同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25、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 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若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资金管理政策发生变化, 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最新政策口径为准。

九、质疑与投诉

26、质疑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2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权限范围, 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无约定, 或虽有约定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 供应商可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

26.3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格式和要求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 号令), 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填写。

26.5 质疑函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的方式送达。收到质疑函后,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要求质疑供应商在合理期限内补正的, 质疑供应商应当按要求补正相关材料。

26.6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投诉

2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注:“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二部分”通篇内容为通用条款格式,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以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若与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产生矛盾的,以“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的具体内容为准。

第三章 招标需求

序号	事项	内容
1	采购单位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
3	预算编号	0125-000167815 0125-K00004138
4	采购预算金额	1,860,000.00 元（国库资金：1,860,000.00 元）
5	项目属性	服务
6	采购意向是否已公开	意向公告时间 2025 年 10 月 21 日
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须提供有效纸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10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是
11	项目建设周期	接到甲方进场通知后安装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安装调试
12	质保或免费维护期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开始整体质保不少于贰年
1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5	是否现场踏勘	否
16	付款方式	a)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弱电图纸深化完成，经施工图设计单位确认并提交成果文件后，支付合同价 30%的预付款（中标人提供等额不少于 6 个月的预付款保函）； b) 弱电工程开工后，工程进度达到 60%，根据施工监理确认形象进度，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 c) 整个项目施工完成达到调试验收标准，并取得竣工备案验收证书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d) 中标人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技术资料及竣工结算资料，并经审价单位审核，中标人、采购单位三方确认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85%； e) 项目如有二审，按二审审定金额支付余款，如无，则按投资监理审定金额支付尾款。 审价金额高于合同金额的，按合同金额支付。审价金额低于合同金额的，按审价金额支付。 本项目支付还需符合政府投资管理相关要求及财政资金计划管理相关求。

17	验收方式	甲方将组织专人进行考核验收。合格，满足国家、地方、采购人现行的设计规范、产品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与验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18	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授权范围	采购人受理和答复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联系人：朱启涛 联系电话：53072255-7021
19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信息化项目填写）	否
20	本项目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项目背景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黄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下属的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覆盖 2.87 平方公里，22 个居委会，常住人口超过 10 万人，约 3.8 万户，全年门诊人次在 67 万左右。提供中医康复、口腔科等综合医疗服务，是上海市首批“功能社区”社区卫生服务试点单位。

二、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黄浦区斜土东路 266 号，随着社区居民对医疗服务需求的不断增长，为提升社区医疗服务水平，改善就医环境，特开展社区医院新建项目。项目目标是打造一所功能齐全、设施先进、服务优质的现代化社区医院，满足社区居民日常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需求。

项目范围涵盖医院建筑的综合布线系统、医院语音交换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背景广播系统、中央监控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门禁控制系统、门诊叫号系统、等多个系统的建设。

预期成果是建成后的社区医院能够高效运行，为社区居民提供便捷、安全、可靠的医疗服务，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同时提升社区的整体医疗服务形象和竞争力。

本次弱电智能化专项工程包含以下范围：

一层除商铺以外的区域、2 层、3 层、4 层公区和天台区域。

三、项目需求

（一）项目建设范围

本项目范围内的弱电系统集成服务（综合布线系统、网络、语音交换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背景广播系统、中央监控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门禁控制系统、门诊叫号系统、5G 信号覆盖系统）。

投标人中标后结合甲供平面图及实际采购需求，针对安装地点的基础平面图纸及环境条件配合设计深化包括但不限于图纸目录、设计说明、系统点位管线平面图、系统图、机房详图（设备平面布置、桥架及

管线布置), 并负责材料设备采购、试验、加工制作、保管、运输、安装、测试、清洁、产品保护、系统集成、验收合格、保修、培训、售后服务等工作, 所提供材料需齐全精准、完整科学。

中标人负责系统竣工验收, 并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整体联动调试等。中标人负责弱电系统的竣工资料的收集、编制和管理, 提交弱电系统以及与相关专用软件系统的联动测试和调试报告、系统操作规程、系统维修或保养手册、用户操作手册等。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技术规范等提供弱电系统设备的使用人员培训及后续维修保养服务。

施工期间, 接受业主单位的监管; 服从业主通过工作指令单、设计变更单下达的其它相关工作内容。

(二) 工作界面划分

系统名称	中标人	总包
综合布线系统	负责通信网接入电信间的光纤配线架, 并接入各楼层。 负责各楼层弱电桥架、镀锌管、线缆的敷设。 负责内外网、内网及电话线的敷设及接通测试。 负责敷设镀锌管所需的墙面及地面的开槽、挖孔。开槽、打孔等修复进行修补。	负责根据图纸指定位置提供弱电系统所需的配导电箱, 并将电源引入到指定位置。当弱电桥架与强电桥架交叉时, 强电施工方应进行保护措施, 避免强电对弱电产生干扰。
网络、语音交换系统	负责整体规划网络架构及与核心机房网络联通的方案, 负责语音网络联通方案。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综合安防系统	负责视频监控设备、电子巡更的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	负责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的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背景广播系统	负责电梯五方通话及广播语音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中央监控系统	负责中央监控系统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负责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门禁控制系统	负责门禁系统、门禁控制系统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门诊叫号系统	负责门诊叫号系统安装及调试。	根据图纸预留相应强电点位
强电	配电箱到弱电设备间的安装及调试	预留弱电智能化机房等电位箱, 预留强电电缆及配电箱; 弱电竖井内灯、开关及检修插座安装。

施工协调配合	相关子系统中墙面设备由中标单位提供开孔位置，根据预留点位进行开孔及封堵；开槽、打孔等修复由中标单位进行修补	总包负责用电，用水，垃圾清运，施工材料的临时堆放，存储。 修复材料的供应。
--------	---	---------------------------------------

四、施工依据

施工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未注明之处，以较高之标准执行）、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国家及项目所在省市现行最新版之相关规范要求。如不同规范或标准之间有互相抵触之处，以要求高的一个规范或标准为准。如国家、地方有关当局对规范或标准进行了更新，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应采用最新的、最全面的规范或标准。

规范及标准目录

（1）国家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工程建设规范、标准及行业的有关规定

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及标准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规范：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50314-2015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11-2016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50981-201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5-2007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GB50348-2018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GB50343-2012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526- 2021
《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4-2007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入侵探测器》	GB 10408-2025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50198-2011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50981-201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55024-2022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 50198-2011
《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6-2007
《扩声系统工程施工规范》	GB 50949-2013
《建筑自动化和控制系统 第 2 部分：硬件》	GB/T 28847.2-2012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201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 GB50168-201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9-201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54-2014

《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集 6 弱电工程》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标准》 GB50160-2008（2018 年版）

其他标准和规范: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 GB50235-201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 GB/T 50326-2017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GB/T 50319-2013

国家及地方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技术规格说明书和图纸上所标注或要求有互相矛盾时, 或技术规格说明书内有关章节的要求有互相矛盾时, 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投标人应自行考虑按照较高或较严者执行的费用, 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施工安全管理规范、规程及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规范: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 JGJ80-2016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JGJ33-2012

上海市建筑管理部门关于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规定

采购人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和具体情况以及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制定的本项目特定适用的有关补充规定或要求。

上述标准、规范及规程仅是本项目建筑安装的最基本依据, 并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所有标准、规范和规程。在合同有效期内, 如相关主管部门对上述的规范、规程、标准等进行了修订或更新, 或者采购人对其制定的相关补充规定或要求进行了修订, 则投标人应以更新或修订后的版本为准, 并予以执行。

五、子系统建设要求

（一）综合布线系统

本次建设包括一层除商铺以外的区域、2 层、3 层、4 层公区和天台区域, 医院老楼至新楼新铺设 24 芯光缆。

主楼综合布线考虑从核心机房至各楼层接入机房的纵向垂直光缆布线、从核心机房至辅楼及转角楼弱电间的室外光缆线路敷设, 室外光缆敷设路径中, 须设置 4 口 (500mm×500mm) 手孔井, 并配套外径不小于 50mm 的管道, 用于光缆的引入、过渡及检修, 确保室外线路的敷设规范、维护便捷及长期运行可靠性。以及从各楼层弱电间至候诊大厅、医护前台、办公室、诊疗室、急救室、检验室、卫生间等不同科室内外网、内网、语音及专业终端的布线。另外, 现有二楼存在商户光纤正在使用, 中标单位需将其迁移至一楼弱电井内保证现有商铺正常使用。根据各科室不同类型来具体设定信息线路和电话线路的具体数量, 办公室按每个桌位 1 套信息通话线路设计实施, 其余特殊点位例如预留弱电接线盒供五方通话厂家配套对接等内容, 另外考虑专业终端设备的布点位置, 根据无线 AP、视频监控及门禁等点位, 合理布放线缆。

另外针对从弱电间到各房间的合理布线，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公共大厅等。

各系统基础排线，统一安排走线，合理利用空间，节省资源，减少成本。特殊需求如化验室、药房、收费等窗口服务科室、集中办公场所以及会议室等，应按照图纸需求，面板设计于操作台面上、边上墙体、地插或操作台下的工作家具内。

（二）网络、语音交换系统

计算机网络系统主要涉及到两栋院楼的整体组网设计及落地实施，包括楼层交换机部署的设计规划、全院网络 IP 及路由设计规划以及该套计算机网络系统与主楼核心机房出口设备之间的互通设计规划。

信息核心机房分别连接至其余楼层弱电间，投标人可以对新院区内办公网、无线 wifi、视频监控、门禁及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做 IP 规划、安全管控设计，以及相关设计方案、拓扑图。

医院语音交换系统考虑各楼栋楼层弱电间的机柜以及汇聚交换机合理规划和部署。满足新楼各科室的内外网通信传输的要求。

语音通信系统涉及核心机房架设语音交换机，满足语音通信及话务台拨号提示音功能等要求。

（三）综合安防系统

在信息化进程中，计算机网络设备已经广泛应用于医院的各项管理和业务活动，所以对于安防监控系统的建设，提供能接入计算机网络的监控设备。基于 TCP/IP 协议的先进的数字化视频监控设备，是首选产品。按照要求合理规划点位，做到院区公共区域全覆盖。

本次安防监控系统建设主要由高清网络摄像机、网络传输解码设备及网络存储设备和监控显示系统等四部分组成。

在该系统中传输需采用网线+光纤为摄像机与存储设备的之间的传输路径，传输设备需采用光模块设备，传输至接入层交换机，经接入交换机转发至存储设备，并通过视频解码设备上传至监控屏幕上实现实时观看。

★投标人须承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视频监控系统，视频存储够达到 90 天。（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1：★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采用离线式巡更系统，根据需要将巡更点安装在需要巡逻的线路或设备上，对该地进行巡查的同时，用巡检器采集安装在代表该地点的巡更点，巡检器将记录下采集信息的时间和该地的相应事件，此记录将成为保安何时到达该地巡查的依据。管理人员通过电脑可清晰看到保安巡检过的设备和线路，并提出漏检、误点信息，通过管理软件统计巡检漏检次数等功能。巡更点位主要分布在室内公共区域、消防通道、出入口等位置。

（四）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

本项目中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根据实际需求，满足会议时可远程视频，共享语音等功能。

（五）背景广播系统

电梯五方通话系统指电梯机房、轿厢顶部、轿厢、底坑及监控中心的五方通话。

背景音乐系统具有背景音乐广播、公共广播、火灾事故广播功能。系统由音源、前置放大器、广播主机、功率放大器、扬声器等构成。该系统用于整个大楼，平时可在公共区域播放背景音乐。所有背景音乐

自动循环播放，发生火灾时，兼作事故广播使用，指挥疏散。系统的设计，必须考虑使用场所的特性、噪音水平、空间大小高度，并根据扬声器的扩散角度、声压等级和额定输入功率，确定扬声器的数量。根据公共广播系统的功能要求，播放背景音乐时是以听音乐的人意识不到声源的位置，具有刺激性小的使人快感的音质；进行公共广播时，是以听音的人能听到清晰、准确的声音为目标；火灾事故紧急广播时是以听音的人在任何地方都能听到清晰、准确的声音作为设计目标。

（六）中央监控系统

建设一套水电能耗监管系统，通过实时监测、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管理，实现医院水电资源的管控，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后勤管理效率，助力绿色医院建设。

（七）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本系统包含 1 台液晶 98 寸显示屏、建设信息发布终端所需的网络传输通道，含信息面板、网络模块及配套线缆敷设，提升医院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完整性。

（八）门禁控制系统

为有关科室及重要位置提供只能有相关工作人员才能进入的安全系统位置:弱电机房内(总控)、各门禁点位:信息室、收费、药房、财务、档案室、冷链等。管理相关区域进出人员的时间、地点位置等信息，提升安全性与管理效率。系统包括人脸采集设备（如摄像头）、人脸识别设备、管理软件及门禁控制单元。在院区主要出入口、重点科室（如药房、财务室、档案室、信息机房、手术室等）、员工通道等位置部署人脸识别终端，对进出人员进行快速身份识别与记录。

（九）门诊叫号系统

门诊排队叫号系统包括：1 台 98 寸信息显示屏及配套接口设备，包含所有必要的硬件、接口模块、安装支架、线缆及系统调试。此次弱电工程需对该平台进行点位预留。

（十）5G 信号覆盖系统

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智慧医院场景，建设 5G 室内分布独立覆盖，满足 5G 建设以及相应的网络覆盖。从而打造基于 5G 传输技术的智慧医院，做到有 5G 信号覆盖的地方，就有医院治疗服务，极大方便了群众和患者。

投标人需提供楼道内布放天线馈线，满足全频段信号。5G 项目建设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 5G 网络建设技术方案及服务实施计划等内容。

投标人须根据图纸自行配置设备、辅材，并列出详细清单，确保 5G 信号覆盖全院。

本项目中 5G 室分独立覆盖建设过程中各类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投标方需承诺本项目提供的信源设备必须能够接入运营商核心网。

（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2：# 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六、主要设备数量清单

（一）综合布线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	------	------	----	----

1	双口面板	1. 组合式结构, 双层面板设计, 隐藏固定螺丝孔; 2. RJ45\RJ11 端口带有弹簧式自动回弹防尘门设计、防止灰尘等异物侵入, 防尘门为白色、与面板整体风格协调统一, 防尘门向上开启、便于操作、有效保护水晶头弹片; 3. 网络模块卡装接口为标准“梯形”接口、具有兼容性、不得采用特殊专用卡装接口, 面板与模块采用 90 度安装方式; 4. 带有图形化电话\电脑丝网印刷应用标识; 5. 具有风格统一的单口网络、双口网络、双口 (一个网络加 TV)、单口 TV 规格可选; 7. 颜色: 白色; 表面: 光面; 材料: PC; 8. 配置说明: 不含模块	315	个
2	单口面板	1. 组合式结构, 双层面板设计, 隐藏固定螺丝孔; 2. RJ45\RJ11 端口带有弹簧式自动回弹防尘门设计、防止灰尘等异物侵入, 防尘门为白色、与面板整体风格协调统一; 3. 网络模块卡装接口为标准“梯形”接口、具有较好的兼容性、不得采用特殊专用卡装接口, 面板与模块采用 90 度安装方式; 4. 带有图形化电话\电脑丝网印刷应用标识; 5. 具有风格统一的单口网络、双口网络、双口 (一个网络加 TV)、单口 TV 规格可选; 6. 面板尺寸: 高度 $\geq 86\text{mm}$ 宽度 $\geq 86\text{mm}$; 7. 颜色: 白色; 表面: 光面; 材料: PC; 8. 配置说明: 不含网络模块	91	个
3	120 型地插	尺寸: 120*120mm 孔距: 85mm	7	个
4	六类网络模块	1. 标准: YD/T926.3 2. IDC: 磷青铜, 金针: 磷青铜表面镀金 3. 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 ≥ 1000 次; 4. 导线端接次数: ≥ 250 次; 5. 最高传输频率: 250MHz 6. 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GB/T50312-2016 标准 100 米信道 (四节点) 7. 产品符合 YD/T 926.3-2024	803	个
5	网络跳线 (3m)	1. 标准: ISO/IEC11801, ANSI/TIA-568.2-E 2. 原厂成型, 100%通过单体测试; 3. 插头采用灌胶工艺, 弹片防倒挂保护和软尾结构, 保障线缆和水晶头之间的连接; 4. 水晶头护套与 RJ45 水晶头尺寸等宽设计; 5. 导体规格: 多股绞合, 软圆铜线, $4 \times 2 \times 24\text{AWG}$ 6. 长度 3 米, 最高传输频率: 250MHz, 7. 屏蔽方式: U/UTP 8. 护套材料: LSZH, 护套外径: $6.0 \pm 0.3\text{mm}$.	988	根
6	六类网络线缆	符合标准: GB/T18015.5 通过标准最高传输频率 250MHz 测试; 单根导体直流电阻: $\leq 9.5 \Omega / 100\text{m}$; 导体规格: 24AWG 屏蔽方式: U/UTP, 线对采用“十”字骨架隔离; 护套材料: PVC, 护套外径: $6.0 \pm 0.3\text{mm}$, 护套颜色: 灰色 米标: 长度标志 m, 标志间距 1m, 长度标志误差不大于 $\pm 0.5\%$; 最小内弯曲半径: 安装时: 8 倍电缆外径, 安装后: 4 倍电缆外径, 敷设方式: 钢管或阻燃硬质 PVC 管内; 使用场景: 室内固定应用; 安装温度: 不低于 0°C , 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产品符合 GB/T18015.5-2007 标准的性能要求 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ISO/IEC11801-1:2017 标准的 100 米信道 (三节点) 传输要求	51170.18	米
7	24 芯单模光缆	1. 标准: YD/T901, ISO/IEC11801, ANSI/TIA-568-C.3 2. 全截面阻水结构, 松套管填充纤膏, 缆芯缝隙填充缆膏, 确保良好的阻水防潮性能 松套管采用全色谱方式	1930.41	米

		3. 光纤规格: B1.3 4. 衰减@20℃ (dB/Km): @1310nm≤0.36, @1550nm≤0.22 5. 光纤芯数: 24 芯 6. 加强件: 磷化圆钢丝, ≥1.4mm 7. 护套: 钢-聚乙烯粘结护套, MDPE, 黑色, 护套厚度: 1.8±0.1mm 8. 允许拉伸力: 长期: 600N, 短期: 1500N 9. 允许压扁力: 长期: 300N/100mm, 短期: 1000N/100mm 10. 最小弯曲半径: 动态: 20D, 静态: 10D 11. 敷设方式: 管道、非自承式架空 12. 安装温度: >-20℃, 工作温度: -40℃~+60℃ 13. 提供符合 GB/T50312-2016 标准要求的单模光信道 (四节点)		
8	电源线、出门按钮、玻破线	rvv2*1.0	870	米
9	门禁电源线、门锁线	rvv4*1.0	516.58	米
10	读卡器信号线	rvv6*1.0	448.17	米
11	声光报警器线	rvv2*1.0	45.4	米
12	报警按钮线	rvv2*1.0	2175.44	米
13	吸顶红外幕帘探测器数据线	rvv4*1.0	320.84	米
14	通讯线 (能耗)	RVVSP2*1.0	994.05	米
15	广播线	RVS2*1.5	2774.63	米
16	24 口光纤配线架	1. 标准: YD/T778, 安装方式: 19" 机架式安装 2. 通用型设计, 可兼容: LC 双工、SC 单工、FC、ST 适配器, 3. 进出光纤方便灵活, 有充裕的光纤盘存空间, 光纤和尾纤弯曲半径不小于 30mm 4. 端口数量: 24 口, 安装 LC 双工、SC 单工耦合器时安装支架的空隙可安装封堵功能件 (标配), 高度: 1U 5. 外壳表面处理: 静电喷塑黑色; 6. 配置说明: 不含适配器、不含尾纤、不含热缩管; 7. 提供符合 YD/T778-2011 标准要求 8. 提供单模光信道 (四节点)	7	个
17	96 芯 ODF 配线架	1. 标准: YD/T778; 2. 安装方式: 19" 机架式安装; 3. 材料结构: 金属框架, 表面涂装静电喷塑, 塑料组件; 4. 进出光纤方便灵活, 有充裕的光纤盘存空间, 光纤和尾纤弯曲半径不小于 30mm; 5. 适用于 250 μm 松套光纤; 6. 满配熔配一体化托盘: 每盘端口数: 12 位; 7. 端口类型: LC 双工、SC 单工、FC、ST 通用; 8. 端口数、尺寸 (宽×深×高 mm): 96 位、482×250×220 (5U); 9. 材料: 优质钢板; 表面颜色: 浅灰色; 10. 符合 YD/T778-2011 标准要求 11. 产品传输性能符合 GB/T50312-2016	1	台

18	尾纤	1. 标准: YD/T1272 2. 依据标准出厂前 100%光学测试, 高质量陶瓷插芯 3. 长度默认 1 米, 其他可选, 单芯光缆护套外径: 2.0mm 4. 插入损耗 (含重复性): $\leq 0.2\text{dB}$ (典型值), 互换性: $\leq 0.2\text{dB}$ 5. 回波损耗: $\geq 50\text{dB}$ (SM), $\geq 35\text{dB}$ (MM), 机械耐久性: ≥ 500 次; 6. LC 单芯单模尾符合标准性能要求	361	根
19	耦合器	1) 标准: YD/T1272 2) 材料: 氧化锆陶瓷套管, 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典型值) 3) 重复性: ≥ 500 次, 互换性: $\leq 0.2\text{dB}$ 4) 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361	个
20	光纤跳线 (3m)	1) 标准: YD/T1272 2) 依据标准出厂前 100%光学测试, 陶瓷插芯 3) 光纤类型: B1.3, 光缆类型: 双芯 “8 字形”, 光纤插头: LC 4) 长度: 3m, 护套颜色: 黄色 5) 插入损耗 (含重复性): $\leq 0.2\text{dB}$ (典型值), 互换性: $\leq 0.2\text{dB}$ 6) 机械耐久性: ≥ 500 次, 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84	根
21	24 口网络配线架	1. 标准: YD/T926.3; 2. 打线座采用尖角结构, 便于分线; 3. 标准 19 英寸机架式安装, 高度: 1U, 端口数量: 24 口; 4. 后端自带线缆管理单元; 5. IDC: 磷青铜; 金针: 磷青铜表面镀金; 6. 线缆保护盖: PC 材料; 进线方式: 180° 进线; 7. 卡接导体规格: 单股、0.5mm~0.65mm、24AWG~22AWG; 8. 打线方式: T568A/T568B; 9. 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 ≥ 1000 次;	42	个
22	理线器	1. 标准 19” 机架式安装, 高度: 1U 2. 上下各 24 档 3. 材料及厚度: SPCC 冷轧钢板表面脱脂、磷化、静电喷塑处理, 架体 1.2, 盖板 1.0mm 4. 带有盖板 5. 带有贯穿孔, 便于前后走线和冗余线缆的存放 6. 符合 GB/T26572-2011 标准要求	42	个
23	JDG20 管	国标	2997.23	米
24	JDG25 管	国标	2889.42	米
25	桥架	200*100, 国标, 镀锌	495.03	米
26	桥架	400*100, 国标, 镀锌	36.02	米
27	标准机柜	600*600*2000	7	个
28	服务器机柜	1000*600*2000	2	个
29	18U 弱电箱 (消控室、监控室)	集中管理和分配弱电信号的设备箱	2	个
30	室外 18U 弱电箱 (四层)	集中管理和分配弱电信号的设备箱	2	个

31	手孔井	500mm*500mm	4	个
32	管道	外径 50mm	152.08	米

(二) 网络、语音交换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IP 电话交换机	1、铁壳 19 寸机架式语音通信设备, 主机包含: 数字 IP 系统、通信设备采用高速、稳定、扩展性强大的 X86 构架、双核多线程具备 HDMI、USB、Console 接口、千兆网口、API 接口。自由用户槽位、录音硬盘槽位, Web 图形数字化管理界面, 支持 E1、X0、SIP 中继; FXS、SIP 分机、双电源热备。电源 AC100-240V、功耗 100W。系统支持 PC 话务台、通话、视频、录音、电话会议、IP 对讲、广播、语音叫醒、统计、下载、DID 绑定等功能。 2、支持 SIP、IMS、MGCP、FXO、PCM-E1 (NO. 1、NO. 7-TUP、SS7-ISUP、PRI)、E&M、Q. SIG 中继传输接入、并支持信令跟随。 3、支持 G. 711、G. 722、G. 723、G. 726、G. 729、GSM、SPEEX 等语音编解码、应具备 oslec、g168 回音消除技术与强制检查重复分机功能提示。 4、支持 H. 261、H. 263、H. 264、VP8 等视频编解码。 5、支持 TLS、WS、WSS、UDP、TCP 等保密传输协议, 应具备单网卡、双网卡、桥接以及误码纠错工作模式, 分机应具备强密码选项功能。 6、支持最大 120 路不限制层级 IVR 导航、并支持 IVR 导航中按键对应的按键事件、执行事件进行模块化的拖动智能设置。 7、支持统一管理用户中文电话本功能, 电话本可批量导出设置、导入服务器更新, 便于管理。IP 电话、模拟电话呼叫可推送中文名字显示、DTMF 支持 RFC4733、SIP 双音频模式、STUN 会话穿透功能。 8、设备应满足国家工信部 YD 344-1990《自动用户交换机进网要求》规范, 能提供与该型号完全对应的进网证等资质。 9、设备应满足相关国家安全标准规范, 日志数据可以正常采集和保存, 并可以被下载进行离线数据分析, 通过网络 Web 界面设置语音系统按指定时间重启、释放系统资源功能。 10、设备应满足 YD/T 729-1994、YD/T 751-1995 国家标准规范, 传输、损耗、衰减、阻抗、增益等符合国家要求。 11、设备应满足 YDN 065-1997、YDN034.1-1997、YND038-1997 等国家要求标准规范, 具备自动检测、诊断故障、故障自动显示灯告警等功能。 12、设备应满足 GB/T17154.2-1997、GB/T17904.2-1999、YD/T1157.2-2003、YD/T1534-2006、YD/T1141-2007、YD/T2044-2009 等国家标准, 并具备话务台设置、管理语音系统等功能。	1	台
2	数字中继模块	数字中继单元, 每块板卡提供 1 路 E1 接口, 支持 PRI/No. 1/No. 7/Q. SIG, 具备信令跟随。	1	台
3	IP 话机	4 条 SIP 线路、2.4 寸 128 x 48 点阵背光显示屏、全双工免提通话, 支持声学回音消除 (AEC)、键盘: 24 个按键、键盘密码解锁、手柄/ 免提/ 耳机模式、RJ9 接口 x2: 手柄 x1, 耳机 x1 RJ45 接口 x2: 网络 x1, PC x1 (网络桥接模式)、DC 输入: 5V / 0.6A、功耗: 待机 0.89W~1.2W, 峰值 1.81W~2.5W 通过 FTP/TFTP/HTTP/HTTPS/DHCP OPT66/SIP PnP/TR-069 进行自动部署配置 (Auto-Provisioning) 黑名单/白名单/自动应答/SIP 对讲/语音信箱等	100	台

		支持百兆以太网: 自适应 10/100Mbps 网络端口, 提供高速网络传输。 高兼容性: 兼容基于 SIP 的主流 IP PBX/软交换/IMS 平台		
4	核心交换机 (外网)	应用层级 三层≥48 万兆光+≥8 40G/100G 光传输速率 交换方式 存储-转发 最大交换容量≥48Tbps 最大包转发率≥2000Mpps 端口结构 固化 实配双电源 传输模式 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VLAN 支持 Access、Trunk、HybrIC 方式 支持 default VLAN 支持 VLAN 交换 支持 QinQ、增强型灵活 QinQ 支持基于 MAC 的动态 VLAN 分配 QoS 支持基于 Layer2 协议头、Layer3 协议、Layer4 协议、802.1p 优先级等的组合流分类 支持 ACL、CAR、Remark、Schedule 等动作 支持 PQ、WRR、DRR、PQ+WRR、PQ+DRR 等队列调度方式 支持 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 支持流量整形 组播管理 支持 IGMP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 支持 PIM DM、PIM SM、PIM SSM 支持 MSDP、MBGP 支持用户快速离开机制 支持组播流量控制 支持组播查询器 支持组播协议报文抑制功能 支持组播 CAC 支持组播 ACL 网络管理 支持 Console、Telnet、SSH 等终端服务 支持 SNMPv1/v2/v3 等网络管理协议 支持通过 FTP、TFTP 方式上载、下载文件 支持 BootROM 升级和远程在线升级 支持热补丁 支持用户操作日志 安全管理 802.1x 认证, Portal 认证 支持 NAC 支持 RADIUS 和 TACACS 用户登录认证 命令行分级保护, 未授权用户无法侵入 支持防范 DoS 攻击、TCP 的 SYN Flood 攻击、UDP Flood 攻击、广播风暴攻击、大流量攻击 支持 1K CPU 通道队列保护 支持 ICMP 实现 ping 和 traceroute 功能 支持 RMON 纠错 电源电压 AC 100-240V 电源功率 <550W	1	台
5	核心交换机 (内网)	应用层级 三层≥48 万兆光+≥8 40G/100G 光传输速率 交换方式 存储-转发 最大交换容量≥48Tbps 最大包转发率≥2000Mpps 端口结构 固化 实配双电源 传输模式 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VLAN 支持 Access、Trunk、HybrIC 方式 支持 default VLAN	1	台

		支持 VLAN 交换 支持 QinQ、增强型灵活 QinQ 支持基于 MAC 的动态 VLAN 分配 QOS 支持基于 Layer2 协议头、Layer3 协议、Layer4 协议、802.1p 优先级等的组合流分类 支持 ACL、CAR、Remark、Schedule 等动作 支持 PQ、WRR、DRR、PQ+WRR、PQ+DRR 等队列调度方式 支持 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 支持流量整形 组播管理 支持 IGMP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 支持 PIM DM、PIM SM、PIM SSM 支持 MSDP、MBGP 支持用户快速离开机制 支持组播流量控制 支持组播查询器 支持组播协议报文抑制功能 支持组播 CAC 支持组播 ACL 网络管理 支持 Console、Telnet、SSH 等终端服务 支持 SNMPv1/v2/v3 等网络管理协议 支持通过 FTP、TFTP 方式上载、下载文件 支持 BootROM 升级和远程在线升级 支持热补丁 支持用户操作日志 安全管理 802.1x 认证, Portal 认证 支持 NAC 支持 RADIUS 和 TACACS 用户登录认证 命令行分级保护, 未授权用户无法侵入 支持防范 DoS 攻击、TCP 的 SYN Flood 攻击、UDP Flood 攻击、广播风暴攻击、大流量攻击 支持 1K CPU 通道队列保护 支持 ICMP 实现 ping 和 traceroute 功能 支持 RMON 纠错 电源电压 AC 100-240V 电源功率 <550W		
6	48 口接入交换机 (内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 ≥219Mpps 4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1GE/2.5GE SFP 接口光口 ≥4 个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云平台统一管理	11	台
7	24 口接入交换机 (外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 179Mpps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4 个 1GE/2.5GE SFP 接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云平台统一管理	1	台
8	24 口 POE 交换机 (内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 179Mpps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支持 POE/POE+, 整机 PoE 最大输出功率 ≥370W,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 ≥35W 4 个 1GE/2.5GE SFP 接口	2	台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虚拟化堆叠 云平台统一管理 设备采用降噪设计, 整机噪声 $\leq 39\text{dB}$		
9	48 口 POE 交换机 (外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672\text{Gbps}/6.72\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222\text{Mpps}$ 4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支持 POE/POE+, 整机 PoE 最大输出功率 $\geq 400\text{W}$,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 $\geq 35\text{W}$ 4 个 SFP+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虚拟化堆叠 云平台统一管理	2	台
10	24 口 POE 交换机 (外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 179Mpps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支持 POE/POE+, 整机 PoE 最大输出功率 $\geq 370\text{W}$,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 $\geq 35\text{W}$ 4 个 1GE/2.5GE SFP 接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虚拟化堆叠 云平台统一管理	3	台
11	48 口交换机 (外网)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672\text{Gbps}/6.72\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219\text{Mpps}$ 4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1GE/2.5GE SFP 接口光口 ≥ 4 个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云平台统一管理	9	台
12	48 口 POE 交换机 (安防)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672\text{Gbps}/6.72\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222\text{Mpps}$ 4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支持 POE/POE+, 整机 PoE 最大输出功率 $\geq 400\text{W}$,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 $\geq 35\text{W}$ 4 个 SFP+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虚拟化堆叠 云平台统一管理	3	台
13	24 口 POE 交换机 (安防)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 179Mpps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 支持 POE/POE+, 整机 PoE 最大输出功率 $\geq 370\text{W}$,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 $\geq 35\text{W}$ 4 个 1GE/2.5GE SFP 接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虚拟化堆叠 云平台统一管理	3	台
14	无线 AP (内网)	1. 支持 802.11be 标准, 采用双射频设计, 整机空间流 ≥ 4 条。 2. 整机最大接入速率 $\geq 3.57\text{Gbps}$ 。 3. 支持 2.5G 以太网接口 ≥ 1 个 4. 内置蓝牙 5.3 5. 支持 SSID 隐藏, 支持为每个 SSID 配置单独的认证方式、加密机制, VLAN 属性。 7. 支持基于终端数或流量的智能负载均衡, 支持基于 STA/SSID/AP 的限速。	4	台

		8. 所投 AP 内置探针功能, 能够对覆盖范围的终端 MAC 信息进行检测。 9. 为避免无线网络中私接非法 AP, 所投 AP 应支持非法 AP 检测及反制功能。具有非法 AP 的精确反制和模糊反制功能, 能够主动识别非法设备并令非法设备不能使用。 10. 为避免无线网络中私接非法 AP 的影响, 设备应支持 802.11w 防御 Deauth 攻击功能, 保证终端正常关联使用。 11. 支持 PSK 认证、Web 认证、微信认证、二维码访客认证、短信认证、无感知认证等认证方式。 12. 数据加密支持 WPA (TKIP)、WPA-PSK、WPA2 (AES)、WPA3、WEP (64/128 位)。 13. 数据帧过滤支持白名单、静态黑名单、动态黑名单。 14. 支持用户隔离。		
15	无线 AP (外网)	1. 支持 802.11be 标准, 采用双射频设计, 整机空间流≥ 4条。 2. 整机最大接入速率$\geq 3.57\text{Gbps}$。 3. 支持 2.5G 以太网接口≥ 1个, 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4. 内置蓝牙 5.3。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5. 支持 SSID 隐藏, 支持为每个 SSID 配置单独的认证方式、加密机制, VLAN 属性。 6. 支持基于 SSID、射频卡的接入用户数限制。 7. 支持基于终端数或流量的智能负载均衡, 支持基于 STA/SSID/AP 的限速。 8. 所投 AP 内置探针功能, 能够对覆盖范围的终端 MAC 信息进行检测。 9. 为避免无线网络中私接非法 AP, 所投 AP 应支持非法 AP 检测及反制功能。 10. 为避免无线网络中私接非法 AP 的影响, 设备应支持 802.11w 防御 Deauth 攻击功能, 保证终端正常关联使用。 11. 支持 PSK 认证、Web 认证、微信认证、二维码访客认证、短信认证、无感知认证等认证方式。 12. 数据加密支持 WPA (TKIP)、WPA-PSK、WPA2 (AES)、WPA3、WEP (64/128 位)。 13. 数据帧过滤支持白名单、静态黑名单、动态黑名单。	60	台
16	高密无线 AP (外网)	1、支持 802.11be 标准, 采用双射频设计, 整机空间流≥ 4条。 2、整机最大接入速率$\geq 3.57\text{Gbps}$。 3、支持 2.5G 以太网接口≥ 1个, 支持 5G 光口≥ 1个 4、内置蓝牙 5.3 5、支持 SSID 隐藏, 支持为每个 SSID 配置单独的认证方式、加密机制, VLAN 属性。 6、支持基于 SSID、射频卡的接入用户数限制。 7、支持基于终端数或流量的智能负载均衡, 支持基于 STA/SSID/AP 的限速。	15	台
17	室外无线 AP (外网)	1、室外型无线接入点, 支持 802.11ax 标准。 2、整机双射频, 4 条空间流, 整机最大无线接入速率$\geq 2.975\text{Gbps}$。 3、内置定向天线设计。 4、支持 1G 有线接口≥ 1个, 支持 2.5G 光口≥ 1个 5、支持 IP68 防护等级。 6、投标 AP 符合无线技术行业标准, 遵守标准协议。	1	台
18	AC 控制器 (内网)	架式 12 口 固化 8 个千兆电口, 2 个 combo 口, 2 个万兆光口 带终端数≥ 1000台 带宽$\geq 10\text{Gbps}$, 内置 AC 功能, 支持管理 AP 数≥ 512 支持 IPSec VPN、L2TP VPN, 支持固定 IP 地址、DHCP 自动获取地址、PPPoE 拨号等多种方式、支持短信、微信公众号、账号等多种接入认证方式, 支持应用流控、应用阻断, 支持 web	1	台
19	AC 控制器 (外网)	架式 12 口 固化 8 个千兆电口, 2 个 combo 口, 2 个万兆光口 带终端数≥ 1000台	1	台

		带宽≥10Gbps, 内置 AC 功能, 支持管理 AP 数≥512 支持 IPSec VPN、L2TP VPN, 支持固定 IP 地址、DHCP 自动获取地址、PPPoE 拨号等多种方式、支持短信、微信公众号、账号等多种接入认证方式, 支持应用流控、应用阻断, 支持 web		
20	认证硬件一体机	1、1U 高度硬件化产品, 6 个 GE 电口, 1 个 RJ-45 配置口, USB 口≥2 个 2、硬盘≥1T, DDR2 内存≥2G, 支持 Linux 操作平台, 支持 PostgreSQL 数据库。 3、为满足多种应用场景, 准入方式应支持有线的用户名密码认证 (EAP-MD5)、无线的用户名密码认证 (PEAP-MSCHAPV2) 和 USB-KEY CA 证书认证 (EAP-TLS)。 4、首次登陆账号激活, 并强制修改密码。•首次进行认证时, 强制要求用户设置密保: 手机号、邮箱账号、私密问答作为密保凭据任选其一。 5、支持用户上线后弹出广播消息、网页; 支持设置禁止认证时段, 在该时段内用户禁止认证, 无法上网。 6、实配 500 用户准入授权。	1	台
21	千兆光模块	1310nm10kmSFP-GE-LX-SM1310sfp1. 25g	72	个
22	防火墙 (内网)	1、防火墙需采用国产芯片及操作系统, 吞吐量≥5Gbps, 应用层吞吐量≥4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40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8 万, 开启全功能威胁防护吞吐量≥1.8Gbps, IPSec 吞吐量≥3Gbps, IPSec 最大隧道数≥4000, SSL VPN 并发用户数≥1000, 含 SSL VPN ≥100 用户授权, 虚拟防火墙数≥100 个; 交流主机 1U 设备, 配置≥8 个 Combo 口, ≥2 个 SFP+万兆光口, ≥2 个 GE 电口, 1 个 Console 口, 1 个 MGMT 口, 2 个 USB 接口, 支持硬盘热插拔扩展; 2、防火墙需采用国产芯片, 采用国产安全操作系统。 3、IPV6 能力, 支持 IPV6 协议栈、IPV6 穿越技术、IPV6 路由协议。 4、策略管理, 支持将基于端口的安全策略转换为基于应用的安全策略, 分析设备策略风险, 及冗余策略, 提供安全策略优化建议 5、NAT 转换, 支持 NAT 地址复用技术, 可实现单个公网 IP 地址的无限制端口转换, 可有效解决地址短缺问题 6、应支持数据防泄露, 对传输的文件和内容进行识别过滤, 对内容与身份证、信用卡、银行卡、社会安全卡号等类型进行匹配, 支持 DNS 过滤, 应支持对 DNS 高、中、低、自定义过滤级别选择, 从而提高网站过滤的性能。 7、应支持多出口智能选路, 可根据目的地址智能优选运营商链路, 支持主备接口配置以及按比例分配的负载分担方式 8、应支持虚拟防火墙, 能够对虚拟资源灵活配置, 配置项包括会话数、策略数、IPSec 隧道数, 整体带宽、新建回话速率等进行按需分配, 同时应支持剩余资源查询, 确保灵活分配; 支持虚拟服务安全管控, 虚拟服务策略应包括 IP 地址/地区、协议、时间段、WAN ID、反病毒/入侵防御/URL 过滤/内容过滤等。 9. 实配: 高级威胁防护(入侵防御与僵尸网络检测+反病毒+文件云端威胁鉴定+网页云端分类查询与威胁鉴定服务)3 年	1	台
23	防火墙 (外网)	1、防火墙需采用国产芯片及操作系统, 吞吐量≥5Gbps, 应用层吞吐量≥4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40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8 万, 开启全功能威胁防护吞吐量≥1.8Gbps, IPSec 吞吐量≥3Gbps, IPSec 最大隧道数≥4000, SSL VPN 并发用户数≥1000, 含 SSL VPN ≥100 用户授权, 虚拟防火墙数≥100 个; 交流主机 1U 设备, 配置≥8 个 Combo 口, ≥2 个 SFP+万兆光口, ≥2 个 GE 电口, 1 个 Console 口, 1 个 MGMT 口, 2 个 USB 接口, 支持硬盘热插拔扩展; 2、防火墙需采用国产芯片, 采用国产安全操作系统。 3、IPV6 能力, 支持 IPV6 协议栈、IPV6 穿越技术、IPV6 路由协议。 4、策略管理, 支持将基于端口的安全策略转换为基于应用的安全策略, 分析设备策略风险, 及冗余策略, 提供安全策略优化建议	1	台

	5、NAT 转换，支持 NAT 地址复用技术，可实现单个公网 IP 地址的无限制端口转换 6、应支持安全综合评估，能对防火墙健康度检查，应能给出对应分值，能够直观展现严重问题、一般问题、提示问题的问题条数；检查项至少应包括硬件健康度、网络及业务健康度、资源使用、系统健康度等等；应能够根据健康度检查结果给出处理建议。 7、应支持数据防泄露，对传输的文件和内容进行识别过滤，对内容与身份证、信用卡、银行卡、社会安全卡号等类型进行匹配，支持 DNS 过滤，应支持对 DNS 高、中、低、自定义过滤级别选择，从而提高网站过滤的性能。 8、应支持多出口智能选路，可根据目的地址智能优选运营商链路，支持主备接口配置以及按比例分配的负载分担方式 9、应支持可视化管理，对设备进行组网图配置，组网图能够直观的呈现内网区域、服务器区域、外网区域的可视化管理，链路能展现运行状况，应包含 IP 地址、接口状态、输入流量、输入错包数、输出流量、输出错包数、速率等。 10、应支持虚拟防火墙，能够对虚拟资源灵活配置，配置项包括会话数、策略数、IPSec 隧道数，整体带宽、新建回话速率等进行按需分配，同时应支持剩余资源查询，确保灵活分配；支持虚拟服务安全管控，虚拟服务策略应包括 IP 地址/地区、协议、时间段、WAN ID、反病毒/入侵防御/URL 过滤/内容过滤等。 11. 实配：高级威胁防护(入侵防御与僵尸网络检测+反病毒+文件云端威胁鉴定+网页云端分类查询与威胁鉴定服务)3 年		
--	--	--	--

(三) 综合安防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室内半球摄像机	1) ≥ 400 万像素, $\geq 1/3''$ 传感器靶面尺寸, 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2) 采用定焦镜头, 镜头焦距为 2.8 mm, 光圈 $\geq F1.6$ 3) 最低照度: $\leq 0.003 \text{ lux}$ (F1.6); 0 lux (开启红外) 4) 彩色: $\leq 0.0005 \text{ lx}$ (RJ45 输出,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白: $\leq 0.0001 \text{ lx}$ (RJ45 输出,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5) 红外夜视距离: 离检验可识别样机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6) 白光夜视距离: 离检验可识别样机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7) 宽动态范围: 检验 $\geq 105 \text{ dB}$ 8) 亮度信号: 信噪比试验 $\geq 60 \text{ dB}$ 。 9) 支持 H. 265, H. 264, 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10) 支持周界布防: 越界检测、区域入侵 (人车分类) 11) 网络摄像机的基本接口为 10/100M 或 10/100/1000M 以太网接口, 应符合 IEEE802.3 标准, 采用 RJ45 连接; 可选用射频无线接口或光纤接口连接。 12) $\text{DC}12\text{V} \pm 25\%$; POE (IEEE802.3af) 13)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湿度: $\leq 95\% \text{ RH}$ (相对湿度, 无冷凝) 14) 防护等级: IP67	122	台
2	枪机摄像机	1) ≥ 400 万像素, $\geq 1/3''$ 传感器靶面尺寸, 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2) 采用定焦镜头, 镜头焦距为 4 mm, 光圈 $\geq F1.6$ 3) 最低照度: $\leq 0.003 \text{ lux}$ (F1.6); 0 lux (开启红外) 4) 彩色: $\leq 0.0005 \text{ lx}$ (RJ45 输出,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白: $\leq 0.0001 \text{ lx}$ (RJ45 输出,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5) 红外夜视距离: 离检验可识别样机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6) 白光夜视距离: 离检验可识别样机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7) 宽动态范围: 检验 $\geq 105 \text{ dB}$ 8) 亮度信号: 信噪比试验 $\geq 60 \text{ dB}$ 。 9) 支持 H. 265, H. 264, 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10) 支持周界布防: 越界检测、区域入侵 (人车分类) 11) 网络摄像机的基本接口为 10/100M 或 10/100/1000M 以太网接口, 应符合 IEEE802.3 标准, 采用 RJ45 连接; 可选用射频无线接口或光纤接口连接。 12) 供电方式: $\text{DC}12\text{V} \pm 25\%$ POE (IEEE802.3af); 13)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湿度: $\leq 95\% \text{ RH}$ (相对湿度, 无冷凝) 14) 防护等级: IP67	27	台
3	室内全景摄像机	1) ≥ 800 万像素, $\geq 1/1.8''$ 传感器靶面尺寸,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2) 采用变焦镜头, 镜头焦距为 2.7mm-13.5 mm, 光圈 $\geq F1.2$; 光学变倍检验: 光学变倍 4 倍 3) 最低照度检验: 彩色: $\leq 0.00021 \text{ AGCON}$,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白: $\leq 0.00011 \text{ lx}$ (AGCON,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4) 支持红外补光; 补光距离: $\geq 10 \text{ m}$ 5) 支持数字宽动态; 支持 2D 降噪, 3D 降噪; 支持手动, 自动白平衡; 支持手动, 自动增益 6) 支持 H. 265, H. 264, 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支持双码流; 支持 G. 711A、G. 711U 音频编码格式; 支持 ONVIF, API, GB/T 28181 等协议 7) 支持周界布防: 越界检测、区域入侵 (人车分类) 8) SD 卡扩展: Micro SD 插槽*1, 最大支持 512GB 9) 内置 Mic: ≥ 1 个 10) 音频输入: 1 入; 音频输出: 1 出; 报警输入: 1 入; 报警输出: 1 出 11) 网络接口: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2) 存储方式检查: 支持在一张内存卡中实现图片和视频分区域存储; 13) 电源检查: 电源电压在 AC24 $\pm$ 35%、DC24V $\pm$ 35%、DC12V $\pm$ 35%、范围内变化时, 摄像机应能正常工作。 14)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60℃; 湿度: $\leq$ 95%RH (相对湿度, 无冷凝) 15) 外壳防护等级: IP68, 水下 1m, 1h		
4	智能球型摄像机	1) $\geq$ 400 万像素, $\geq$ 1/2.8" 传感器靶面尺寸, 分辨率 $\geq$ 2560*1520 2) 采用点电动变焦镜头, 镜头焦距为 4.8 mm ~ 120.0 mm, 光圈: F1.5(W)~3.8(T); 光学变倍检验: 光学变倍 $\geq$ 25 倍 3) 彩色: $\leq$ 0.0011x (AGCON、RJ45 输出、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白: $\leq$ 0.00011x (AGCON、RJ45 输出、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4) 支持红外补光; 补光距离: $\geq$ 100m 5) 主码流: 2688 $\times$ 1520、30 帧 / 秒、2Mbps 子码流: 1920 $\times$ 1080、30 帧 / 秒、2Mbps 第三码流: 720 $\times$ 576、30 帧 / 秒、2Mbps 6) 亮度信号信噪比 $\geq$ 60dB; 动态范围 $\geq$ 106dB 7) 可将视频图像存储至 SD 卡或客户端, 支持 SD 卡热插拔, 最大支持 256GBSD 卡支持 SD 卡录像文件保护功能, 可以在一张内存卡中实现图片和视频分区域存储; 9) 预置位数目应大于等于 1024 个, 存预置位和调预置位功能应正常 8) 采用多人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 试验环境照度不低于 100lx, 试验人员数量 $\geq$ 5 人, 通过速度 $\geq$ 1m / s, 人员通过间隔时间 $\leq$ 1s, 试验次数 100 人次, 相机的人数统计准确率 99% 9) 在人员密度检测模式下, 可实时对指定不规则区域内人数进行统计, 并通过 OSD 设置显示在实况上, 可通过设置上报时间间隔将人数数据上报到平台, 同时可通过 IE 浏览器可以设置普通报警人数、中度报警人数、严重报警人数三种人员密度报警模式 10) 支持越界入侵检测, 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检测线段进行设置, 并可对穿行过检测线段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进行分类抓拍, 并支持报警上传及联动报警输出; 支持进入区域检测, 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检测区域进行设置, 并可对进入检测区域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进行分类抓拍, 并支持报警上传及联动报警输出; 支持离开区域检测, 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检测区域进行设置, 并可对离开检测区域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进行分类抓拍, 并支持报警上传及联动报警输出; 支持区域入侵检测, 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检测区域进行设置, 并可对对在检测区域内内容超过设定阈值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进行分类抓拍, 并支持报警上传及联动报警输出 11) 工作温度和湿度: -40℃~70℃; 5%~95%RH(无冷凝) (相对湿度, 无冷凝) 12) 防水等级: IP67; 防爆等级: IK10 13) 供电方式: DC12V $\pm$ 25%; POE (IEEE802.3at)	3	台
5	电梯摄像机	1) $\geq$ 400 万像素, $\geq$ 1/3" 传感器靶面尺寸, 分辨率 $\geq$ 2560*1440 2) 采用定焦镜头, 镜头焦距为 2 mm, 光圈 $\geq$ F1.6 3) 最低照度: $\leq$ 0.003lux (F1.6) 4) 最低照度检验: 彩色: 0.0005lux (AGC ON, 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色: 0.0001 lux (AGC ON, RJ45 输出, 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5) 红外夜视距离检验: 可识别摄像机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6) 白光夜视距离检验: 可识别摄像机 50m 处的人体轮廓 7) 照度适应范围 $\geq$ 135dB, 亮度信号信噪比检验 $\geq$ 60dB 8) 在 web 界面, 具有 H.265、MJPEG、H.264 设置选项, 可将 H.264/H.265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在 web 界面, 五码流分辨率、帧率与码率可设置为: 主码流: 2680 $\times$ 1520, 30 帧/s,	4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4Mbps; 子码流: 1280x720, 30 帧/s, 2Mbps; 第三码流: 720×576, 30 帧/s, 1Mbps; 第四码流: 1280x720, 30 帧/s, 2Mbps; 第五码流: 720×576, 30 帧/s, 1Mbps; 9) 可对监控区域内出现的电瓶车进行检测、识别、抓拍, 并联动声光告警, 可过滤自行车、婴儿车、轮椅、小拖车等非电动车 10) 摄像机可在实况画面显示电梯设备当前所在楼层 11) 网络摄像机的基本接口为 10/100M 或 10/100/1000M 以太网接口, 应符合 IEEE802.3 标准, 采用 RJ45 连接; 可选用射频无线接口 或 光纤接口连接。 12) 供电方式: DC12V±25% POE(IEEE802.3af); 13) 工作温度和湿度: 高低温-45℃-70℃(2h); 湿度: ≤95%RH(相对湿度) 14) 防护等级: IP67; 防暴等级 IK10		
6	电梯摄像机电源	输入:100-240V~50/60Hz, 最大 0.3A 输出:12V/1.0A 工作环境:-10℃~40℃(14° F ~ 104° F), ≤90%RH	4	个
7	电梯网桥	1) 端口速率:百兆 2) 支持标准:IEEE802.11 b/g/n (2T2R 300Mbps) 3) 天线增益:内置天线: 增益 6dBi 水平 65 度, 垂直 60 度 4) 最大传输速率:11n: 300Mbps(40M 信道宽度), 130(20M 信道宽度), 11g: 54Mbps 5) 最大传输距离:≥200m 6) 接收灵敏度:-72dBm@65Mbps, -97dBm@1Mbps 7) 工作协议:TCP/UDP/ARP/ICMP/DHCP/HTTP/NTP 8) 工作模式:路由/桥接 9) 频率范围:2412~2472MHz (支持频率扩展, 扩展范围: 2312~2732MHz) 10) 电源:PoE 15V 或者 DC 12V 11) 工作湿度:5%~95%RH 不凝结 12) 工作温度:-20℃~55℃ 13) 接口类型:1×10/100M Base-TX (Cat. 5/5E, RJ-45) 网口, 支持 POE 受电	4	台
8	普通摄像机支架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重量:151g(0331b) 材质:铝合金 使用范围:筒机壁装	27	个
9	室外立杆	3.5 米	1	根
10	室外二合一防雷器	POE 二合一防雷器	15	个
11	综合安防一体机	1) 支持私有协议、GB/T28181 国标协议、GA/T1400 视图库协议、ONVIF 标准协议; 2) 配备国产化处理器, 配备不低于 16GB 内存, 64GBEMMC, 具有不少于 16 个 SATA 盘位, 3) 支持接入≥2000 路视频通道; 4) 支持接入≥200 路门禁设备 5) 支持通过客户端和访客机进行访客登记; 客户端支持访客签离; 支持设置访客机权限组; 支持查看访客访问记录、记录导出; 支持对访客进行签离、查看授权状态、编辑、删除、导出、查询等操作 6) 支持自定义标题和功能模块 7) 支持图片地图、GIS 在线地图、模型地图、场景地图等多种模式; 支持 jpeg、jpg、bmp、和 BMP 格式的图片地图, 图片宽高不超过 8190; 支持 3D/2.5D 模型支持 gltf、3dtiles 和 unw 格式; 支持查看报警点位的实况/回放/图片和报警信息 8) 支持对实况画面进行诊断, 诊断对比度异常、亮度异常、画面冻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结、强横纹、滚屏、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场景变换、视频遮挡、视频丢失、图像模糊、实况超时、丢包率过高参数；支持对录像的存储状态、完整性进行诊断 9) 支持搭配 ios/安卓 app 实现访客预约和访客通行、考勤管理、实况查看、告警业务 10) 内存: $\geq 16\text{GB}$ 11) 系统盘: $\geq \text{SSD } 64\text{GB}$ 12) 存储盘: $\geq \text{SATA} * 16$ 、 $\geq \text{eSATA} * 1$; 13) 视频输出口: $\geq \text{HDMI} * 2$ 、 $\geq \text{VGA} * 2$ 14) 工作环境温度: $-10 \sim +55^{\circ}\text{C}$ 15) 整机功耗: $\leq 100\text{W}$ (不含硬盘)		
12	16T 硬盘	硬盘容量: 16TB 硬盘缓存不小于 256MB; 硬盘转速不小于 7200 转/分钟;	36	片
13	9 路高清视频解码器	1) 支持私有协议、GB/T28181 国标协议、GA/T1400 视图库协议、ONVIF 标准协议; 2) 支持通过客户端或浏览器管理界面对设备的时间进行校准, 支持导入、导出配置参数; 3) 设备具有 2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口、不少于 3 路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不少于 9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2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 3.5mm 音频输入+1 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入)、2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3.5mm 音频输出+1 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出)、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4 个报警输入接口、4 个报警输出接口。设备采用采用 AC220V 供电, 运行稳定可靠; 4) 支持 3 路高清输入接口, 每个接口都支持 3840*2160 (4K) @60Hz、3840*2160 (4K) @30Hz、1920*1200 (WUXGA) @60Hz、1920*1080 (1080P) @60Hz、1920*1080 (1080PI) (隔行扫描) @60Hz、1920*1080 (1080P) @50Hz、1920*1080 (1080P) @30Hz、1600*1200 (UXGA) @60Hz、1440*900 (WXGA+) @60Hz、1280*1024 (SXGA) @60Hz、1280*720 (720P) @60Hz、1280*720 (720PI) (隔行扫描) @60Hz、1280*720 (720P) @50Hz、1024*768 (XGA) @60Hz 分辨率输入; 5) 支持 9 路高清输出接口, 每个接口都支持输出 7680*4320@60/7680*4320@30/3840*2160@60/3840*2160@30/1920*1200@60/1920*1080@60/1280*720@60/1024*768@60/1280*1024@60/1600*1200@60/1680*1050@60/1440*900@60/1920*1080@50/1280*720@50 等分辨率显示 6) 单口最大解码能力: 1 路 8K@60/12 路 1200W@20/12 路 3840x2160@30/48 路 1080P@30/96 路 720P@30; 7) 支持图层叠加功能, 单通道支持 64 个及以上图层叠加, 图层支持置顶或置底设置; 8) 可对 9:16、16:9、4:3、3:4 等比例视频图像解码输出并执行上墙操作; 应具有走廊模式, 可对画面 90 度旋转或宽高比调整; 支持接入 IPC、NVR、键盘等类型设备, 也可接入第三方厂商的 IPC 和 NVR, 支持第三方私有码流同时解码上墙; 可接入将传输协议设置为 GB/T 28181-2016、GB/T 28181-2022、ONVIF 或 RTSP 的摄像机并进行解码上墙; 9) 串口: 2 个 (1 个 RJ45 RS232, 另一个 RJ45 RS232 Console 和 RS485 合用); 网络接口: 2 个 GE 网口, RJ45 接口, 半双工/全双工以太网, 支持 10M/100M/1000M Base-T 自适应; USB 接口: 2 个 USB3.0 接口 10) 工作环境温度: $-10 \sim +55^{\circ}\text{C}$ 11) 支持超大分辨率底图显示, 最大可支持 16384×8640 分辨率底图; 12) 电源电压在 AC220V $\pm 10\%$ 范围内变换时, 设备能正常工作; 13) 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 应能承受 1.5kV 交流电压, 历时 1min 的抗电强度试验, 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4	网络键盘	1. 屏幕尺寸: ≥ 4 英寸 2. 具有 ≥ 1 个 RS232 接口、 ≥ 3 个 RS485 接口、 ≥ 1 个 Console 接口 (复用)、 ≥ 2 个 USB 接口、 ≥ 1 个以太网接口、 ≥ 1 个电源接口、 ≥ 1 个 RST 复位按键、 ≥ 1 个电源开关、 ≥ 1 个 4 寸显示屏、 ≥ 1 个四维霍尔摇杆; 3. 支持接入 IPC、NVR、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解码器等设备, 可以控制 ≥ 10 万台 IPC 4. 支持一键显示工具栏: 包括开启本地录像、即时回放、数字放大、图像配置、抓图、OSD、语音对讲、静音、修改 IP 通道用户名和密码 5. 支持云台的方向控制 支持控制云台的变倍、变焦、光圈、雨刷、灯光等控制 支持云台的预置位设置、调用预置位巡航和轨迹巡航 6. 支持轮切画面上墙 支持对轮切业务的暂停/恢复操作 7. 电源接口: 应能在 DC 12V $\pm$ 15%范围内正常工作 8. 整机功耗 (W): ≤ 5 W	1	台
15	46 寸液晶屏 (★政府采购强制 采购节能产品)	大小: ≥ 46 寸 分辨率: 1920*1080, 刷新率: 60Hz 亮度: ≥ 450 cd/m ² 对比度: 不低于 4000: 1 色彩数: 16. 7M 响应时间: 8ms 水平视角/垂直视角: 178° /178° 视频输入接口: 1 个 DVI、1 个 HDMI、1 个 VGA; 其他接口: 1 个 USB、2 个 RS232 (RJ45 接口)、1 个红外接口 (3. 5mm 接口) 工作温度: 0~40℃, 工作湿度: 20%~90% (无冷凝) 整机功耗: 120W-160W	8	台
16	LCD 拼接屏支架	46 寸拼接屏立柱式前维护平推钣金支架单元 表面处理: 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涂, 由内至外防止支架生锈, 增强支架防腐能力; 弧度: 0° ; 支架外观特点: 全封闭; 安装环境: 墙面无需承重; 底座容量: 前开门, 无隔板 ; 维护方式: 前维护; 支架厚度: 根据屏体型号确定; 后维护空间: 0mm	8	台
17	HDMI 光纤视频线	长度 (m): 10 支持分辨率: 8K@60/4K@120/4K@60/4K@30/2K@120 并向下兼容 线径 (mm): 4. 4	8	条
18	36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	磁盘通道数: 36, 磁盘类型: SATA/SSD, 磁盘容量: 4TB~24TB 磁盘阵列级别: 支持 JBOD、RAID 0、1、5、6 支持自动空白盘全局热备、专有热备等多种热备方式 对于记录在存储介质上的视 (音) 频信息, 取出的存储介质应能在同型号的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 以保证设备发生故障后记录资料的留存 (或复制)。复制后的视 (音) 频信号, 应能在通用设备上回放, 并不易被篡改 支持自定义数据缓存加速管理, 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 调整 R / Wcache 参数, 包括读写缓存的大小、刷新策略; 支持磁盘缓存开启和关闭 GB/Onvif 接入性能: 400 路 2M、回放 40 路, 媒体流接入协议: GB、onvif, 其他接口: HDMI 接口: /, PCI-E 插槽: 1, 串口: 1 个 RS232 RJ45 接口, USB 接口: 2 个, 后端扩展接口: /, VGA 接口: 1 电源输入: 标配 1/最大 2, 电源输入: 交流电源: 100V~127V/200V~240V AC; 60Hz/50Hz, 风扇: 9 个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推荐工作环境温度：10° C~35° C，工作环境温度：5° C~40° C”		
19	巡更点	产品特性： 巡更功能：搭配感应式巡更棒使用，用作在标记地点位置巡更； 读卡技术：感应式射频读卡，内置唯一 ID 卡号，防止作弊； 产品材质：工程塑料封装，内置芯片； 外观特点：自带夜光功能，提示标贴； 安装方式：可埋入墙体，隐蔽式安装；	18	个
20	巡更棒	产品特性： 产品材质：铝合金材结构，硅胶内胆包裹，防水密封； 读卡技术：使用非接触读卡，读卡距离 3cm-5cm； 读卡提示：读卡成功后有灯光、声音/振动提示 存储容量：支持存储 60000 条巡检记录； 通讯方式：使用 USB 数据线传输通讯； 巡更功能：可单机搭配巡更客户端使用，也可搭配联网版服务组件使用； 供电方式：DC5V1A，自带适配器 充电时间：3 小时 防护等级：IP55 功能描述： 单机巡更客户端功能简述： 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巡更棒识别后、客户端获取巡更点 巡更功能：支持巡更点设置，设置巡更线路、巡更计划、数据统计等功能 联网版巡更应用服务组件功能简述： 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发卡器或者巡更棒发卡 巡更功能：支持巡更路线设置，巡更计划配置，假日配置，巡更信息查询和数据统计等功能	3	台
21	巡更配件	功能：通过 USB 与计算机通讯 材料：金属合金 物理接口：USB2.0 * 2 操作温度：-40-85℃ 防水等级：不防水 物理接口：USB2.0 * 2 操作温度：-40-85℃ 防水等级：不防水	1	个
22	巡检系统管理软件	巡检系统管理软件	1	个

（四）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86 英寸交互智能平板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 内置安卓操作系统，系统版本优于或等同于安卓 11、4G 内存、32G 存储空间，支持 USB 多媒体文件播放功能。 2. 支持 PC 端≥20 点触摸，安卓端≥10 点触摸；支持触摸操作图片放大、缩小、旋转等；支持信号源切换后触摸功能可用。 3. 支持各信号源显示状态下，通过触摸操作信号源、音量等菜单，支持 2.0 音频通道，内置喇叭≥2*15W。 4. 支持 HDMI 通道信号输入智能唤醒功能，HDMI 支持 4K60Hz，书写屏表面硬度≥7H。 5. 支持任意通道下书写批注功能。 6. 支持触摸菜单，实现返回键、菜单操作、任务预览、通道切换、音量调整、快捷电子白板操作。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7. 支持无线传屏, 将电脑/笔记本电脑信号传输至交互平板上显示, 支持同时接收 ≥ 4 个信号显示在同一个交互平板上。 8. 支持录屏功能、电子白板、手写批注功能。 9. 支持计时功能, 具备有计时器小工具。 10. 采用 LED 液晶显示屏, 显示尺寸 ≥ 86 英寸(16: 9), 刷新率 $\geq 60\text{Hz}$, 亮度 $\geq 350\text{cd/m}^2$, 视角(度) $\geq 178^\circ$, 支持分辨率 ≥ 3840 (H)* 2160 (V)。 11. 输入端口: TYPE-C ≥ 2 个; TOUCH 口 ≥ 1 个; USB3.0 ≥ 2 个; HDMI ≥ 3 个; RJ45 IN ≥ 1 个; AUDIOIN ≥ 1 个; VGAIN ≥ 1 个; DPIN ≥ 1 个; 输出端口: OPTICAL OUT ≥ 1 个; USB2.0 ≥ 1 个; TOUCH ≥ 1 个; USB3.0 ≥ 2 个; WIFI ≥ 4 个; HDMI OUT ≥ 1 个; RJ45 OUT ≥ 1 个; LINE OUT ≥ 1 个; 12. 内置 ≥ 4800 万(8000x6000@5fps)像素高清摄像头, ≥ 8 阵列麦克风, 摄像头视场角 D: $\geq 80^\circ$ H: $\geq 75^\circ$ V: $\geq 50^\circ$, 麦克风拾音距离: $\geq 8\text{m}$ 。		
2	OPS 电脑模块	1. 采用模块化电脑方案, 抽拉内置式, PC 模块可完全插入整机, 保护 PC 模块不易受灰尘影响。采用 80pin 接口, 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2. 采用按压式开关, 可直接拆卸电脑模块, 无需工具。	1	台
3	无线传屏器	1. Wi-Fi 模块: 5GHz/2.4GHz 2. Wi-Fi 带宽: 867Mbps 3. 传输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4. 输入帧率: Type C $\geq 30\text{fps}$ 5. 传输距离: 空旷 ≥ 30 米/办公环境 4K ≥ 15 米 6. 触摸反控: 支持	1	台
4	麦克风	1. 全双工深度消回音, 宽频语音通话高清技术, 麦克风智能混音, 动态噪声抑制, 自动增益技术。 2. 内置不少于 4 个单指向麦克风, 组成 360 度全方位的拾音, 最佳采集距离 4 米, 最长可达到 6 米, 采用扩展麦克风时候, 采集距离最远达 8 米。 3. 支持无线传输功能, 无需任何连接线连接视频终端, PC 等通信设备。 4. 支持 USB, 支持视频会议系统, SaaS 云视讯软件平台, 网络会议平台。 5. 支持 AUX 接口, 通过 3.5mm 音频线连接外部通信终端, 支持视频会议系统, 多媒体通信系统, 网络会议平台。 6. 支持通过 3.5mm 音频线连接移动手机终端, 支持手机免提会议通话。 1. 支持无线 2. 4G 无线传输音频, 无需任何连接线连接视频终端, 会议平板等通信设备。 7. 多方通话的协同办公功能: 集成 USB 网络通信和模拟接口通信的多方会议功能, 可以扩展视频或网络会议至移动手机电话网络。 8. 喇叭系统采用多芯数字单元音量达到 90dB, 16 级喇叭音量数字调节。 9. 摘机, 挂机, 麦克风静音, 音量加减, 喇叭静音等按键功能。 10. 内置电池 2400mA, 工作持续时间 4 小时以上, 待机时间 30 天。 11. 支持深度消回音 (AEC)、双向噪音压缩 (NC)、智能麦克风自动寻向技术 (EMI)、自动增益控制技术 (AGC)。 12. 具备接口: USB3.0 B 类接口 ≥ 1 个、AUX 接口 ≥ 1 个。	1	只

(五) 背景广播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天花喇叭	1. 额定功率(100V): 3W, 6W, 9W 2. 额定功率(70V): 1.5W, 3W, 4.5W 3. 灵敏度(1W/1M): $\geq 92\text{dB} \pm 3\text{dB}$ 4. 频率响应(-10dB): 等同或优于 110Hz-18kHz 5. 喇叭单元: $\geq 6'' \times 1$	65	只
2	音柱	1. 功率(100V): 20W 2. 功率(70V): 10W 3. 频率响应: 160Hz-16KHz 4. 灵敏度: 96dB 5. 喇叭单元: 5''	5	只
3	IP 音频采集器	1. 采集设备支持将模拟音频采集编码成数字音频, 具有 ≥ 1 路 RJ45 网络接口, 支持定时采播任务、临时采播任务功能。 2. 具有 ≥ 2 组 RCA 音频输入接口, 支持音量调节功能。 3. 采播任务支持 ≥ 3 种采集音质可选。 4. 支持声压触发采集外部音源, 智能识别音频, 自动建立采集任务, 可自定义执行区域, 可自定义延时关闭时间。	1	台
4	话筒	1. 换能方式: 驻极体 2. 钟声提示: 带钟声提示功能 3. 线材配备: 10 米 (卡农母头转 6.35 音频线) 4. 咪杆长度: 420mm 5. 具备有灯环提示功能	1	套
5	采集器	1. 具备有 USB 接口, 集成 MP3 播放模块, 支持任意一路触发播放。 2. 支持 ≥ 32 路消防短路输入接口, 支持后台设置报警策略, 可为每路短路信号输入端口配置报警策略, 关联联动的终端及播放曲目等功能。 3. 支持多台报警采集器扩展接入系统。 4. 支持一键取消报警, 在报警状态下, 按下面板报警复位键, 可以取消报警触发状态。 5. 支持系统后台 WEB 查看设备状态与管理设备信息。	1	台
6	CD 播放器	1. 吸入式机芯; 2. 自动播放控制; 3. 可播放: CD/VCD/MP3/DVD 碟片; 4. 内置宽频监听扬声器; 5. 内置 MP3 播放器, 可读 USB 和 SD 卡; 6. 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7. 支持上电自动播放功能。	1	台
7	寻呼话筒	1. 桌面式设计, 带有 ≥ 7 英寸显示屏。 2. 自带数字键, 功能键界面。支持呼叫分区及多个分区, 呼叫全区广播; 支持操作呼叫或对讲任意终端。 2. 内置 ≥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 4. 具有 ≥ 1 路 3.5 耳机接口, 具有 ≥ 1 路 3.5 话筒输入接口, 具有 ≥ 1 路短路输出接口, 具有 ≥ 1 路短路输入接口, 具有 ≥ 1 路音频线路输入接口, 具有 ≥ 1 路音频线路输出接口。 5. 支持 ≥ 10 个按键自定义一键呼叫广播功能。	4	台
8	数字化 IP 网络广播客户端管理软件	1. 软件是整个系统的运行核心, 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音频终端, 包括寻呼话筒、对讲终端、广播终端和消防接口设备, 实时显示音频终端的 IP 地址、在线状态、任务状态、音量运行状态。 2. 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 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 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频全双工交换, 支持 B/S 架构, 通过网页登陆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功能。	1	套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3. 管理节目库资源, 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 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 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4. 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 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 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通话模式, 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 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 5. 支持多种呼叫策略, 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 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 可自定义通话时间 0-180S 或不受限, 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 支持自定义选择来电铃声与等待铃声。。 6. 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 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 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支持定时打铃功能, 支持打铃方案克隆, 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 7. 支持定时巡更功能, 支持自定义巡更任务的执行时间及重复周期, 可自定义指示灯闪烁间隔时间 0-30s。 8. 支持今日任务列表查看, 管理今日执行的所有定时任务信息和执行状态。 9. 日志记录系统运行状态, 实时记录系统运行及终端工作状态, 每次呼叫、通话和广播操作均有记录。 10. 支持对 ≥ 8 路功率分区终端进行功率控制分区设置, 通过 web 页面后台或分控客户端均可设置分区。 11. 支持对终端设置时间显示配置, 可设置 1-6 级别亮度值, 可设置断网后不显示时间模式。 12. 支持对终端设置不同的灯光模式, 可分别自定义设置红灯亮、红灯灭、绿灯/蓝灯亮、绿灯/蓝灯灭时间 0-10S。 13. 支持配置终端冻结时间, 在终端被冻结期间禁止终端执行任务。 14. 支持广播、对讲、实时采集、终端监听进行录音; 支持文本广播功能, 可实现将文本转成语音, 支持后台调整语速。 15. 支持后台换肤功能, 可根据喜好自由切换皮肤主题。 16. 支持终端明细导出功能, 支持通过表格方式导出当前系统终端的配置详情。支持批量修改定时任务的时间、执行终端。		
9	IP 网络功放终端	1. 设备带有 LCD 显示屏。 2. 内置 ≥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 3. 支持 ≥ 1 路线路输入和 ≥ 1 路话筒输入接口, 可独立调节音量。 4. 支持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 5. 具有 ≥ 1 路 EMC 输入接口, 具有最高优先级。 6. 具有 ≥ 1 路音频输出接口。 7. 具有 ≥ 1 路三线制强切输出接口, 无需强切电源。 8. 集成数字功放, 功率 $\geq 350W$; 支持定压方式输 9. 支持通过后台软件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 10. 具有 ≥ 1 路 RJ45 网络接口, $\geq 100Mbps$ 传输速率。 11. 自带 ≥ 1 路 100V 定压功率备份输入接口, 可组成一主多备、多主一备、多主多备的公共打铃系统。 12. 内置主备切换检测模块, 断网断电以及本机故障时 ≤ 0.3 秒内切换到备份功率输入, 主备切换过程无卡顿、不掉字。	4	台
10	控制主机	1. 具有 LED 液晶显示屏, 支持触摸控制屏; 2. 支持 ≥ 1 路短路触发开机接口, 用于实现定时驱动开机运行。 3. 具有 $\geq 8 \times$ USB 接口、 $\geq 6 \times$ 串口接口、 $\geq 2 \times$ 千兆网口。 4. 采用的处理器配置 ≥ 4 核 ≥ 4 线程 $\geq 3.2GHz$ 主频。内存: $\geq 8G$ 。硬盘: $\geq 128G$ mSATA。 5. 设备支持 ≥ 1 路 VGA、 ≥ 1 路 HDMI 输出接口。	1	台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6. 支持操作系统配置通电自动开机、定时自动开机, 定时自动关机功能。 7. 内置抽拉键盘、内置触控鼠标面板+左右按键设计, 支持通过 USB 接口外接鼠标键盘。 8. 支持录音存储功能, 可在后台自定义设置录音文件保存路径。		
11	前置放大器	1. 具有 ≥ 5 路话筒(MIC)输入接口, ≥ 3 路标准信号线路(AUX)输入接口, ≥ 2 路紧急线路(EMC)输入接口。 2. MIC5 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MIC5 和 EMC 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交替选择。 3. 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 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4. MIC1、2、3、4、5 和 ≥ 2 路紧急输入(EMC)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 5. 具有默音深度调节旋钮和 EMC 输入增益调节旋钮。 6. MIC2、3、4、5 通道灵敏度可通过拨码开关选择。	1	台
12	音频连接线	1.8 米音频连接线: 莲花(RCA)-莲花(RCA)	2	根
13	音频连接线	1.8 米音频连接线: 3.5(耳机插头)-双莲花(RCA)	1	根

(六) 中央监控系统

中央监控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能源管理系统基础软件	1、面向对象图形界面的专用组态软件, 纯中文 HMI 界面。 2、采集各分类分项能耗数据, 能实时显示在软件平台界面上, 并自动存储于数据库。采用图形化显示方式, 在监测、统计、分析时可选择饼形图、柱状图以及折线图等方式直观显示结果; 3、历史存储: 各类参数可作为历史存储在数据库中, 数据库可选择内置自有数据库、MYSQL 数据库, SQL SERVER 数据库等, 数据以供后期查询、分析、统计。存储的时间及参数可根据用户需要设置; 4、年、月、周、日报表, 包括各类日常工作的数据报表, 以及对应不同度量值不同展示维度的数据图表; 5、灵活的用户权限管理, 完善的安全保障机制, 提供多级权限管理; 6、能够支持第三方应用系统的集成, 同时能够被第三方系统集成;	1	个
2	能耗采集器	Ethernet 网口: RJ45 接口, 10M/100M, 支持自动交叉线检测(MDI/MDIX); 接口数量: 4 路 RS-485 接口, 每路接口可接入 32 台设备, 波特率支持 300~921.6kbps; 远传周期: 实时远传 工作电压: DC24V (DC12~60V) 工作环境: -40°C ~ 85°C 5~95% RH 安装方式: 35mm 导轨式安装	1	个
3	能耗采集箱	安装方式: 壁挂明装箱 尺寸: 高 $\geq 500\text{mm}$, 宽 $\geq 400\text{mm}$, 深 $\geq 120\text{mm}$, 含电源及其他辅材	1	个

(七)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液晶 98 寸显示屏 (★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 能产品)	1. 内部采用对流散热方案, 可长时间不间断稳定运行工作 2. 正面 4mm 物理钢化玻璃, 高硬度, 安全防护系数高; 边框材质铝型材; 3. 16:9 高清液晶显示屏, 最高支持 2160P 音视频解码播放, 能达到高质量的画面输出显示 4. 高精度红外触控方案, 支持多点触摸, 操作系统, 系统版本>10 系统; 预装信息发布软件; 5. 应用场景广泛, 适应多元化安装环境, 支持横竖方向壁挂、嵌入式等多种安装方式	1	台

(八) 门禁控制系统

门禁控制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4 门门禁控制器 (含电 源箱消控)	工作电压: DC12V±15%, 工作环境: -25℃~+70℃, 储运温度: -30℃~+75℃ 相对湿度: ≤95%, 不凝露 (常温下) 通讯方式: TCP/IP (10M/100M 自适应) 支持读卡器数量: 2 (2 个单向门或 1 个双向门) 支持读卡器通讯方式: Wiegand42 或 RS485/TCP/IP 最大有效卡数量: 100000 张, 最大记录容量: 100000 条 数据保存时间: 10 年 人脸识别: 配人脸识别服务器+人脸识别摄像机使用, 1 个人脸识别摄像机绑定 1 个读卡器, 支持人脸凭证数量 2 万 人脸识别时间: <1s, 人脸识别率: ≥99%, 人脸误识率: ≤0.1%, 人脸拒识率: ≤0.1%, 识别距离: 半球镜头, 标配 4mm, 2m 以内, 选配 6mm, 4m 以内; 枪式镜头, 标配 6mm, 4m 以内, 选配手动变焦镜头, 6m 以内 硬件接口: RS485、RJ45、电源接口、I/O 口 门状态检测: 支持 火警联动: 支持 开门控制方式: 支持刷卡开门、个人密码、卡+密码开门 (4 位纯数字)、公共密码开门 (8 位纯数字)、胁迫密码开门 (6 位纯数字)、按钮开门、远程开门、人脸开门、APP 开门、动态密码开门、指纹开门、刷卡+指纹、时间段常开、时间段常闭、远程常闭等 支持多门互锁、反潜回、刷卡常开、刷卡常闭功能	5	台

2	读卡器	工作电压: DC12$\pm$ 20%V (由门禁控制器供电), 工作电流 < 0.2A 工作温度: -25°C~+65°C, 相对湿度$\leq$95%不凝露(常温下) 使用环境: 室内, 半户外使用 防撬报警: 支持 支持卡片: IC 卡、CPU 卡、二代身份证 认证方式: IC/CPU 响应时间: CPU 卡不加密<0.3S 通讯距离: WG$\leq$60m 读卡时间: $\leq$0.3s, 刷卡响应时间: $\leq$0.5s 防护等级: IP54 读卡器外壳材质: 塑胶, 读卡器外观颜色: 黑色 读卡次数: $\geq$100 万次	8	个
3	智能人脸门禁	工作电流: <900mA 工作温度: -25°C~70°C 工作湿度: $\leq$95%不凝露 (常温下) 储运温度: -30°C~75°C 操作系统: Linux 操作系统, 低功耗, 稳定性高 外壳材质: 铝合金面壳+钢化玻璃 摄像头: 彩色摄像头, 200W 星光级, 6mm 镜头 红外摄像头: 200W 星光级, 6mm 镜头 支持宽动态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等图像增强技术 支持白平衡、曝光自动调节 工业级电容触摸屏 补光灯: 红外、白光双补光, 范围 1m 使用环境: 室内、室外防水 防拆(撬)报警: 支持触发防撬磁铁报警 通讯方式: 以太网, 支持跨网段通讯 通讯速率: 10M/100M 识别距离: 壁挂式: 0.5m-2m 通道闸: 0.5m-2m	2	台
4	86 型开门按钮	设备尺寸: 86 $\times$ 86 $\times$ 20mm	9	个
5	破碎开关	产品名称 : 打破玻璃报警开关 产品材质 : 磨砂压铸面板 输入电压: DC12V 电器性能 : 3A@36VDC 信号输出 : NO*NC/COM 适用温度: -10C~55C 适用湿度: 0~95%(相对湿度) 适用环境 : 安全门, 逃生门, 安全系统等	8	个
6	单门磁力锁	1. 工作电压: DC12V 2. 工作电流: 320mA 3. 安装方式: 外部侧装 4. 指示灯: LED 提示 5. 支持状态检测, 断电开锁 6. 门锁吸力: 240KG$\pm$20%	7	把
7	双门磁力锁	1. 工作电压: DC12V 2. 工作电流: 640mA 3. 安装方式: 外部侧装 4. 指示灯: LED 提示 5. 支持状态检测, 断电开锁 6. 门锁吸力: 240KG$\pm$20%	2	把

8	单门磁力锁安装支架	IL 型支架	7	个
9	双门磁力锁安装支架	IL 型支架	4	个
10	门禁电源	12V, 3A	5	个
11	发卡器	1. 工作电源: USB 接口供电 2. 工作温度: -25℃~+50℃。 3. 相对湿度: 小于 95% 4. 支持卡片: IC 卡、CPU 卡、二代身份证 5. 读卡距离: IC 卡≤5.5cm 国密 CPU 卡≤2.5cm 二代身份证≤1.0cm 5. 通讯方式: USB 6. 通讯距离: ≤2m 7. 内部电路包括微控制器、IC 卡读写部分、通讯部分、电源等	1	台
12	门禁管理软件(综合安防管理平台包含)	集智能硬件技术、视频分析技术、互联网技术等多种技术为一体,可基于 B/S 架构,实现用户管理、授权管理、财务管理、运维管理、监控管理、经营管理等面向业务的角色化经营管理;可基于 C/S 架构实现岗亭收费、中央收费、自助服务,满足现场车场收费、车场特征分析、门禁物业管理、当班管理、业务管理、信息上报等现场业务处理。系统通过核心业务处理模型(用户中心、授权中心、财务中心、中心值班室、运维中心、智行车场客户端等)的搭建,可实现组网扁平化、组成模块化、功能组件化、视窗角色化、控制远程化的全新系统架构,系统具备可塑性高、扩展性强、安全性高、实施交付快、交互体验简洁等优点。	1	套
13	白卡	IC 卡	500	张

14	总线报警控制器	1、32 位 ARM 处理器 2、支持 4G 网络上传物联网平台软件, 可通过 4G 物联网接警主机、PC 软件、微信小程序、电话短信接警管理。 3、多种联网方式可选, 联网安全更有保障, 支持 CID 和 4+2 安定宝协议联网, 可 GSM 和 IP 网络扩展, 支持固话、GSM、GPRS、IP、LORA 网络任意 3 种方式组网联网使用。 4、主机具有 32 个子系统, 1 个公共系统, 可外接 32 个报警主机控制键盘, 每个键盘可独立控制任意 1 个或多个分区。 5、支持光纤联网使用, 可电话/485 转光纤联网使用 6、支持 1500 条历史报警记录可查, 自动保存历史报警信息。 7、支持 64 组定时布防/撤防时间表, 全天候自动布防功能。 8、支持 485 扩展外接 120 台双防区脉冲/张力电子围栏主机, 无需外接防区地址模块。 9、支持系统联动打印功能, 可做到布防、撤防、报警实时打印功能。 10、支持报警联动大型 LED 电子联动显示屏功能, 且联动显示信息可自定义修改。 11、支持 IP 网络上传到 2 个云接警平台。 12、支持 900 个无线功能, 无线有线完美兼容。 13、支持设备掉线和恢复提示功能, 每 2 秒钟自动检测 485 总线上面的设备是否在线、故障等。 14、支持手机微信小程序 APP 远程控制 4G 脉冲电子围栏的布/撤防管理和接警。 15、支持 120 个总线扩展设备, 最大可扩展 960 个总线制防区, 主机自带 4 个有线防区, 最大支持 964 个有线防区。 16、支持 4G 网络脉冲张力围栏、4G 按钮、NB 按钮、4G 燃气烟感、4G 声光, 以及 4G 物联网报警主机的智能无线组网和联动, 联网联动数量和类型不受限制, 距离也不受限制。 17、支持电话线故障检测和报警功能 18、支持后备电池过压过流和过度放电保护功能, 最大限度延长后备电池使用寿命。 19、支持 64 组密码, 做到独立分权限密码控制功能	1	台
15	报警主机控制键盘	1、采用大号字体和液晶显示屏便于老年人看清 2、报警键盘蜂鸣器声音 4 级可调, 可以关闭/开启。 3、键盘液晶屏背光灯一键开启或者关闭, 可以常亮显示信息。 4、可学习不少于 4 个无线遥控器, 用于遥控器一键布防/撤防控制。 5、免开盖接线设计 6、上下推拉开盖设计, 免拆卸螺丝 7、485 总线通讯, 最远距离可达 1200 米, 超过可加 485 中继器进行延长。	1	个
16	报警主机 IP 网络模块	以太网报警模块, 采用扩展到报警主机电路主板可以通过 IP 网络传输信息到中心, 中心也可以对报警主机进行反向控制. 通过网络不但可将报警主机的动作信息快速传送到监控中心, 监控中心还可随时对报警主机进行布防、撤防、旁路、解除旁路等控制操作. 既可用于 120 路总线主机 IP 网络扩展使用, 也可用于 8/16 路分线主机 IP 网络扩展使用。	1	个

17	中心报警软件	1、适用于总线 IP 网络报警主机、分线 IP 网络报警主机联网报警使用, 通过该软件可实时查看各防区的状态, 实时显示各防区报警, 布撤防, 报警日志等各种信息; 2、通过软件可实现远程布撤防操作, 也可自行导入电子地图, 可分级别分权限管理和查看; 3、主机设备的名称信息可以修改, 防区名称能自定义修改, 防区关联的网络摄像头名称信息可以自定义修改。 4、采用外置带加密狗和安装码 2 种方式加密技术, 避免受到网络病毒攻击造成系统瘫痪和数据丢失; 5、具有 300/1000/3000/不限制防区多种版本可选 (不限分线和总线主机或者 IP 网络防区模块), 且支持跨网段组网联网使用; 6、支持单个防区或者多个防区的 IP 网络设备的接入, 以便满足不同 IP 网络设备的联网应用需求; 7、支持报警联动相关地图信息, 防区或者设备报警后自动弹出对应的电子地图信息; 8、支持报警数据记录的导出和打印功能。 9、软件电子地图支持防区划线显示功能。 10、支持软件联动视频监控, 报警后直接弹地图, 弹视频画面, 一个防区只能联动 1 路视频监控, 海康大华等网络摄像头均可直接联动。	1	套
18	16 路总线继电器模块	1. 可快速实现不同功能的智能联动, 比如系统布防联动、撤防联动、报警联动、防区异常联动等等都可以很好的满足, 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灵活选择编程设置即可。 2. 多种智能联动设备可选: 不仅可以做到报警联动视频监控设备, 还可做到报警联动灯光、警号等设备。 3. 防区联动模式多种组合可选: 可做到防区 “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 联动, 为实现防区的智能联动提供了完美的解决方案, 不仅仅局限于防区报警联动。 4. 一个防区可以最多实现 3 种编程联动输出设置功能, 从而更好的满足复杂的防区联动配置功 8 路/16 路智能联动模块 2 种可选。。	2	台
19	32 路总线继电器模块	32 路继电器输出扩展模块具有 8 位拨码地址, 通过 MBUS 总线与报警主机连接, 进行 32 路常开 (NO) 或常闭 (NC) 开关量受控输出。 功能特性 模块连接 MBUS 总线前, 模块和主机应断电并设置 模块地址。 请不要将 MBUS 总线上的扩展模块地址设为相同。 模块的可用地址为 1 到 253, 地址 0、254、255 不可用。 模块应早于主机上电。 模块外壳接地线需要接地。 MBUS 总线不分极	2	台
20	声光报警器	额定电压: 9-12VDC 额定电流: 300mA 声压指数: $\geq 110\text{dB}/300\text{mm}$ 闪动频次: 150 次/分钟 报警音量 $> 110\text{DB}$ 声压: $110+/-3(\text{dB}/1\text{m})$	4	个
21	紧急按钮	产品描述 外壳材料: ABS 开关方式: 钥匙复位 颜色: 白色/彩色 开关形式: 常开或常闭	69	个

22	吸顶红外幕帘探测器	安装环境：室内 安装方式：壁挂 安装高度：2-4m(2.5m 左右效果最佳) 探测方式：微波+红外 探测角度：100 度 探测范围：12m 报警状态：红色 LED 指示灯常亮 3 秒以上 防宠物等级：25KG 防水功能：无 微波探测：无 联网方式：有线 抗强光干扰：10000LUX 以上 报警输出：NC 防拆报警：支持	4	个
----	-----------	---	---	---

(九) 门诊叫号系统

门诊叫号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液晶 98 寸显示屏 (★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 内部采用对流散热方案，可长时间不间断稳定运行工作 2. 正面 4mm 物理钢化玻璃，高硬度，安全防护系数高；边框材质铝型材； 3. 16:9 高清液晶显示屏，最高支持 2160P 音视频解码播放，能达到高质量的画面输出显示 4. 高精度红外触控方案，支持多点触摸，操作系统，系统版本>10 系统；预装信息发布软件 5. 应用场景广泛，适应多元化安装环境，支持横竖方向壁挂、嵌入式等多种安装方式	1	台
2	门诊设备网络点位	叫号屏点位	82	个

(十) 5G 信号覆盖系统

5G 信号覆盖系统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腔体二功分	腔体式二功分，工作频段 700-3800MHz，驻波比≤1.25，插入损耗≤3.3dB，隔离度≥22dB，N- K 接口，防水等级 IP65，无源室内分布，5G 兼容，中等工程级	38	个
2	腔体三功分	腔体式三功分，工作频段 700-3800MHz，驻波比≤1.25，插入损耗≤5.5dB，隔离度≥20dB，N- K 接口，IP65，支持 2G- 5G 全频段合路	4	个
3	5dB 腔体耦合器	5dB 腔体耦合器，频段 700-3800MHz，耦合度 5±0.8dB，隔离度≥20dB，驻波≤1.25，N- K 接口，适用于室内分布 5G 三网合路	6	个

4	6dB 腔体耦合器	6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6 ± 0.8 dB, 隔离度 ≥ 20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室内 5G 分布系统使用	12	个
5	7dB 腔体耦合器	7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7 ± 0.8 dB, 隔离度 ≥ 20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医院室内信号分配	12	个
6	10dB 腔体耦合器	10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10 ± 1 dB, 隔离度 ≥ 20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5G 室内覆盖分配网络	28	个
7	12dB 腔体耦合器	12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12 ± 1 dB, 隔离度 ≥ 20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住院楼、门诊信号分配	30	个
8	15dB 腔体耦合器	15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15 ± 1 dB, 隔离度 ≥ 20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远端点位信号取样	10	个
9	20dB 腔体耦合器	20dB 腔体耦合器, 频段 700-3800MHz, 耦合度 20 ± 1.2 dB, 隔离度 ≥ 18 dB, 驻波 ≤ 1.25 , N- K 接口, 末端小功率分支	6	个
10	传统室内定向天线	室内定向板状天线; 频段: 700-3800MHz; 增益 8dBi; 水平波束 65° , 垂直波束 60° ; 驻波 ≤ 1.5 ; N- K 接口; 壁挂安装, 用于走廊、电梯厅补盲	10	个
11	传统室内全向吸顶天线	室内全向吸顶天线, 频段 700-3800MHz, 增益 3- 5dBi, 驻波比 ≤ 1.5 , N- K 接口, 吸顶安装, 适配门诊、病房、大厅, 三网 5G 共用	142	个
12	1/2 接头	1/2 馈线 N 型公头, 适配 1/2 超柔馈线, 50Ω , 工作频段 DC- 6GHz, 压接型, 室内分布系统, 适配三网 5G	584	个
13	7/8 接头	7/8 馈线 N 型公头, 适配 7/8 馈线, 50Ω , DC- 6GHz, 压接式, 主干馈线接头, 室内分布	12	个
14	1/2 馈线	1/2 英寸普通阻燃馈线, 50Ω , 频段 DC-6GHz, 低损耗, 阻燃, 室内布线, 支路馈线, 三网合一 5G 分布系统	1554	米
15	7/8 馈线	7/8 英寸普通阻燃馈线, 50Ω , 频段 DC-6GHz, 低损耗, 阻燃, 系统主干段布线	66	米
16	移动 5GRRU	5G RRU, 支持移动 n41/n79 频段, 输出功率满足室内覆盖, 支持光纤拉远, 适配医院室内分布系统, 配套联通电信合路接入	1	台
17	移动 5GBBU	5G BBU 基带单元, 支持移动 5G NR, 可对接多台 RRU, 光纤接口, 机架式安装, 满足本项目室内覆盖基带处理	1	台
18	电联 5GRRU	5G RRU, 支持联通 / 电信 n78 频段, 输出功率适配室内分布, 光纤拉远输出, 三网合路接入使用	1	台
19	电联 5GBBU	5G BBU 基带单元, 支持联通电信 5G- NR n78, 机架式, 光口对接 RRU, 完成基带信号处理	1	台
20	12 芯光缆	12 芯单模 G.652D 室外室内通用光缆, 阻燃, 用于 BBU 与 RRU 之间光纤拉远链路	50	米
21	12 芯 ODB	12 芯光纤 ODB 盒, 机架式, 光纤熔接盘, 含熔接保护, 用于 RRU 光纤汇聚、端接	2	个
22	3*6 电源线	RVV- 3×6 mm ² 铜芯阻燃电源线, - 48V 直流供电, 用于 RRU 设备供电, 医院机房布线	60	米

23	1*35 接地线	RVV-1×35mm ² 黄绿双色接地线缆, 设备、无源器件接地, 防雷接地使用	10	米
24	1*16 接地线	RVV-1×16mm ² 黄绿双色接地线缆, 馈线窗、器件接地	20	米
25	3*2.5 电源线	RVV-3×2.5mm ² 阻燃铜芯电源线, 辅助设备供电、远端小设备取电	10	米

注:

1.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图纸 (PDF 版) 可在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附件中自行下载。项目图纸中的各项参数及标准, 如有与招标需求中具体技术参数及标准不一致的地方, 以招标需求为准。
2.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参考格式)”可在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附件中自行下载。
3. 投标人应综合考虑需提供上述子系统的配套辅材、系统集成、模块调试及对应运维服务, 相应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七、项目组成员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员配备方案, 包括项目管理团队和项目施工人员投入情况。要求提供主要管理人员的相关项目管理经验和证书、拟投入施工人员的工种及人数等, 其中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机电安装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从业资质。

八、售后与质保服务要求

1. 质保或免费维护期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开始整体质保不少于贰年。

2. 系统维护

项目配备运维团队, 为用户提供运维服务, 确保 24 小时内响应客户需求。

为紧急事件和紧急服务请求立即指派相应的技术专家予以优先处理。

做好项目相关安全、保密工作。

3. 技术培训

各系统调试验收通过后, 中标人可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 配合开展相关技术交流与培训工作。中标人可提供培训计划建议, 以及必要的操作和维修手册供参考。通过培训, 应使采购人技术人员对系统设备的基本原理、日常操作、常规维护及常见事件处理有一定程度的了解, 能够进行基本设置、数据备份等操作, 为后续独立使用和维护奠定基础。

九、付款及验收方式

1、付款方式:

- a)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弱电图纸深化完成, 经施工图设计单位确认并提交成果文件后, 支付合同价 30% 的预付款 (中标人提供等额不少于 6 个月的预付款保函);
- b) 弱电工程开工后, 工程进度达到 60%, 根据施工监理确认形象进度, 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
- c) 整个项目施工完成达到调试验收标准, 并取得竣工备案验收证书后, 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d) 中标人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技术资料及竣工结算资料, 并经审价单位审核, 中标人、采购单位三方确认后, 支付至审定价的 85%;

e) 项目如有二审, 按二审审定金额支付余款, 如无, 则按投资监理审定金额支付尾款。

审价金额高于合同金额的, 按合同金额支付。审价金额低于合同金额的, 按审价金额支付。

本项目支付还需符合政府投资管理相关要求及财政资金计划管理相关求。

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款, 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 逾期未解决的, 乙方有权报请区财政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 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给予适当的经济赔偿。

中标人要做好本项目服务人员考勤管理, 每月确保足额支付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因中标人未及时足额支付本项目服务人员工资引发投诉、信访等群体性事件及劳资纠纷的, 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协调处置,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与法律责任。

2. 其他约定:

2.1 关于服务需求或范围变更的估价原则的约定:

(1) 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 如发生服务内容或工作量的实质性变更, 其价格调整应遵循以下原则:

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的变化而作调整, 投标单位投标时需自行考虑因工程量变化而引起的全部风险因素。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按合同已有价格变更价款;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价款;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的, 按下述变更估价原则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A. 要素消耗量: 按上海市现行的相关 2016 预算定额执行。上海市现行 2016 预算定额没有适用子目的, 由投资监理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发包单位、承包单位协商通过现场测算确定消耗量。

B. 要素单价: 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要素投标价格, 没有投标价格的要素按施工期“信息价”(由上海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网站在建设管理—上海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台上发布的不包含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的建设工程材料、施工机具价格信息)确定, 价格为区间价格的按中值考虑。既没有投标价格也没有“信息价”的要素价格通过市场调查后, 按上海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平台上公布的各类材料价格折算率, 经投资监理单位、发包单位、承包单位协商确认。

C. 企业管理费和利润费率: 安装工程按不超过 30.95%

(1) 关于变更估价的其他约定: 以上重新组价的综合单价不能高于上海市现行 2016 定额计价规则和计价依据规定计算的价格。

(2) 当本项目服务内容或范围需要变更时, 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由甲方出具书面变更通知, 或由乙方提出书面变更建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方可进行变更。变更通知或确认文件应明确变更的内容、范围、时间及对费用的影响;

(3) 乙方不得擅自对服务内容或范围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的损失, 由乙方承担, 因此延误的工期或服务期限不得顺延;

(4)如发生变更,由甲方书面提出后,在当月的项目例会会议纪要中予以体现并备案。如涉及费用变化的,由甲方、乙方、监理人(如有)、投资监理人(如有)进行书面复核和会签,并完成变更的相关流程手续。乙方须在变更事项发生后不超过 15 天内提出书面费用增加或减少的报告,超过 15 天但乙方能证明该变更影响在后期才显现的,不受此限。变更牵涉到的费用增减,在项目最终结算时予以办理支付。

2.2 投标报价的原则: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服务条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服务工作及相关配合工作及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人自主报价。由中标人支付的所有税费,均应包括在其提交的投标报价之内,招标人不另行支付。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人所设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人报价已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常规市场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但对于合同签订后发生的、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双方应遵循公平原则,另行协商调整合同价款或服务内容。

因甲方未能按时提供服务所需的场地、资料、必要的配合条件,或因甲方指令延迟、变更频繁等非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期限延误的,乙方的服务期限相应顺延,且乙方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延误责任。

验收方式:甲方将组织专人进行考核验收。合格,满足国家与采购人现行的设计规范、产品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与验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十、项目总体要求

总工期:合同签订并接到用户进场通知后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安装调试。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总包配合费。进场前中标单位应与总包签订安全协议后方可进场施工。

产品质量要求:

- 1) 所有送抵工地的设备均须为全新的,安装前的设备需装箱保护。
- 2) 中标人选用的材料设备必须是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相关部门认可的产品,产品质保资料及检测报告齐全有效,中标人对选用的材料设备质量负责,如施工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退货并重新采购质量合格的产品,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安装工程要求:

- 1) 安装调试人员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与经验,能够胜任现场安装调试工作。若采购人认为现场人员不符合要求,中标人应及时予以调换,因调换产生的工期延误,由双方协商处理,共同采取措施减少影响。调试、验收、交付使用的要求:
- 2) 调试作为施工过程的一个步骤,应认真进行,做好相关记录并完善报验资料,及时发现并整改系统存在的问题。自行调试合格后,中标人应通知采购人会同监理参加验收。

3) 中标人须确保本工程一次性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工程不能如期通过验收，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所有设备通过验收后，中标人应将相关文档资料和售后服务联系方式（联系人、固定电话、手机）交采购人。售后服务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4) 在交付后提供人员培训，提交培训资料。

成品保护：所有已安装及未安装产品的保护均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验收完成并移交采购人为止。

竣工图：在本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应提供一式四份全套竣工蓝图(A1 或 A0 尺寸)，施工过程资料以及一套电子版图纸（光盘）。

5)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及相关配套法律法规，本项目涉及采购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投标人如拟享受政府采购针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其提交的《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开【格式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6)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人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十一、技术标准及投标总体要求

本招标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产品选型要求：为保证本项目建成后的质量和品质均达到合格标准，要求投标人在产品选型时必须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中的对各系统产品的品质及技术要求。所选产品系统功能必须满足技术规范书中各系统的功能要求。

软件要求：投标人须保证本项目所提供的软件均为正版软件，且所提供的软件、中间件及开发接口的版权、著作权无争议。

十二、其他说明：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整体方案，整体方案应包括系统集成方案。

投标人所投产品质量必须执行国家标准，投标人须采用技术成熟的产品，并提供主要设备详细说明文件及相关质量文件。若投标人的产品、技术、软件及服务等非本公司所有，则必须在投标时提供产品制造商或技术、版权所有者向投标单位提供该货物或技术、软件厂家出具盖有公章的正式授权书，如未递交而可能引起的不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由投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人拥有直接向产品制造商或技术、版权所有者进行咨询或调查的权利。

产品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发生非使用责任性故障，中标人须于接到通知之日起 12 小时内响应。

投标人完整的施工组织方案及各系统的施工要求及注意事项（包括布线、设备安装等）。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需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应与本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相关，需符合招标要求和相关管理要求，其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为保证服务质量的各项保障措施、具体情况的应对和后续改进措施、事后总结和反馈机制等。

投标人所提供针对项目实施管理的措施情况。

投标人需提供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快速反应机制，其应急队伍的完备程度和专业程度，对于突发事件的响应效率等方面。

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工作的管理经验、相关工作业绩、管理能力，及所提供的负责人的相关材料（如：职业能力证书、荣誉证书等）。

项目团队需提供专业人员，满足项目需求。项目人员整体配备、组织架构与职责分配合理，相关资质的证明材料和数量齐全。

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应符合项目需求。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基本知识培训，日常操作培训，日常检查与维护等。

投标人需提供证明其综合实力的相关材料。项目人员培训方案应符合项目需求。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基本知识

投标方需作出无推诿承诺。即投标方应提供特殊措施，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在得到采购人通知后，需立即派工程师到现场，全力协助招标人，使系统尽快恢复正常。（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2：# 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投标方需对项目实施过程期间的用户网络使用稳定性（包括卫生专网、互联网及其他相关业务网络）及数据迁移安全性提供承诺。（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2：# 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设备运行中发生的重大产品质量故障，按国家有关法规承担责任。

乙方在现场施工期间，应及时向建设单位或委托管理单位汇报工程进度、质量等有关情况。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有关规章制度，并应服从建设单位、委托管理单位（或工程监理）或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和协调。

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工地管理制度，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工艺规范及质量标准；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

进度计划：本项目应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基础上，确保施工进度。施工中以总进度网络计划为依据，按不同施工阶段、不同专业工种分解为不同的进度分目标，以各分项管理、技术措施为保护手段，工程全过程的动态控制。为了保证施工工期，必须能够在施工过程当中合理有效地控制施工进度，为了控制施工进度，项目部主要生产责任人首先必须掌握工程情况，即通过对现场进行实地检查、收集统计资料和参加调度会议等了解实际施工情况，掌握尽可能多的信息，并将它们与计划进度进行对比，以发现进度是否拖后，然后对这些资料进行分析，找出原因，制定相应的措施。投标人需按以上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详细的进度计划。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编制技术方案，应当满足现行国家规范以及地方规范所规定的技术要求，方案

编制内容完整，系统拓扑图：提供各系统完整的弱电智能化系统拓扑图，清晰标注各系统之间的联动关系、设备部署位置、链路走向。设备选型说明：列出主要设备的型号、技术参数、品牌、数量，说明选型依据（如合规性、稳定性、性价比、技术报告、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确保设备符合规范要求。针对各系统的设计思路：使用功能介绍、系统功能特色、系统适用环境等。

十三、“★”号“#”号汇总

★重要提示：投标人必须对本技术规格要求逐条响应“★”号为必须实质响应的内容，若无法满足，作无效标处理；“#”号为主要指标，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均不得分。

为提高评审效率方便评委核查，招标文件凡涉及以下“★”号指标和“#”号指标要求的响应情况及内容应当按照“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格式），样式 8. 招标需求索引表”的格式及要求制作索引表，不制作索引表或未按照要求逐一明确标注相关内容所在页码的，可能导致评委会无法准确查找到相关重要响应内容，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号指标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1	资格性审查要求(由采购人审核)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 作无效标处理。 (2) 资格声明函: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样式 1、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 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 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 作无效标处理。 (3) 法人代表授权书: 投标人提供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必须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样式 2、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制作, 且必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 作无效标处理。 注: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3) 信用记录查询: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其响应无效。 注: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 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5)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要求提供纸质证书扫描件或可用于投标的电子证书。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 作无效标处理。
2	符合性审查要求	(1) ★承诺函 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1: ★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函。 投标人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均作

		无效标处理。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项目采购产品中86英寸交互智能平板、液晶98寸显示屏、46寸液晶屏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由具备相应资格的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所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做无效标处理。 (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严重侵害本项目用工人员劳动权益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
--	--	--

#指标汇总：

系统	产品
安防监控系统	#室内半球摄像机、36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
安防门禁及入侵警报系统	#门禁控制器
投标人应当提供制造商的出具的以上产品的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 1：★承诺函格式

★承诺函

（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所提供承诺函不完整、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均作无效标处理）

致：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我司承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视频监控系统视频存储够达到 90 天。如不能满足，我司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本公司承诺完全响应以上要求，特此声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承诺函格式

承诺函

（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所提供承诺函不完整、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均不得分）

致：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针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本公司特作以下承诺：

- （1）5G 信号覆盖优化：承诺本项目提供的信源设备必须能够接入运营商核心网；
- （2）保障服务：承诺提供特殊措施，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在得到采购人通知后，需立即派工程师到现场，全力协助采购人尽快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 （3）保障服务：承诺提供项目实施过程期间的用户网络使用稳定性（包括卫生专网、互联网及其他相关业务网络）及数据迁移安全性。

本公司承诺完全响应以上要求，特此声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 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

1、本项目评标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作为本次招标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标的，则评委会成员均由评审专家组成。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地评分。

3、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投标无效；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满三家，则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2）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经符合性审查后，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3）详细评审：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满足三家以上，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4、评审原则、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评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自身所作出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5、注意事项：

（1）在“上海政府采购网”评标的项目，以投标人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并作为评审对象。

（2）最低报价并不能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预算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做无效标处理。

二、资格性审查:

(一) 资格审查要素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引用上海证照库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清晰扫描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 作无效标处理。	包 1
2	自定义	资格声明函 (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样式 1、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 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 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 作无效标处理。	包 1
3	自定义	法人代表授权书(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提供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必须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样式 2、法人	包 1

			代表授权书”格式制作，且必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 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4	自定义	信用记录查询 (由采购人审核)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包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5	自定义	特定资格要求 (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要求提供纸质证书扫描件或可用于投标的电子证书。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	包 1

(二)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

1、政策依据：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沪财发〔2022〕1号)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

2、企业规模认定的办法: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按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作为基本认定依据。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相关文件,若供应商故意虚报、瞒报相关信息以获取不当利益的,应视作为虚假响应并承担相应后果。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服务和工程采购项目中,服务和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3) 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4、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1) 面向小微企业的认定及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执行办法:

根据财库〔2020〕46号及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供应商价格分的计算依据。供应商属于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10%价格扣除优惠。供应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属于中小微企业。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须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上述所列对应材料的投标人，均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三）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1、政策依据：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2、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1）投标（响应）人须对投标（响应）文件中明确的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电子邮箱、固定电话、传真等）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须在开标（解密）结束之日起至评标（审）结果正式公布之日止的整个期间内，保持通讯畅通。如因联系方式无效、变更未及时告知或通讯不畅导致无法联络，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2）投标（响应）人收到评审委员会要求对投标（响应）报价进行低价说明或解释的书面通知后，应在通知载明时限内按指定方式提交加盖公章的书面说明、解释及佐证材料，未按要求提交的责任自负。

（3）如投标（响应）人于开标（解密）后发现其投标（响应）报价可能存在异常低价情形的，建议提前准备相关佐证材料，以确保及时响应评审委员会异常低价审查的要求。

4、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四）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执行

1、政策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

2、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

图书和档案, 特种动植物, 农林牧渔业产品, 矿与矿物, 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 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无形资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 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 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 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4、政策执行要求:

(1) 投标人拟使其所投产品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或提交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此项材料为享受相关支持政策的必要前提条件。

(2) 对于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多种产品的, 投标人如申请其所投产品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除按前款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外, 还须另行出具《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明确承诺其为该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所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 占其就该项目或采购包所投全部产品总成本的比例不低于 80%。

三、符合性审查: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承诺函	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1:★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函。 投标人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的, 均作无效标处理。	包 1
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项目采购产品	包 1

		中 86 英寸交互智能平板、液晶 98 寸显示屏、46 寸液晶屏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由具备相应资格的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所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做无效标处理。	
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严重侵害本项目用工人员劳动权益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	包 1

四、详细评审：“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项目采购-评分方法]

评分项目	评分办法
报价分（20分）	1) 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3) 本项目对小微企业投标报价所执行的政策为：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计分依据。其要求和认定标准标准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招标文件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的相关规定。 4) 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该报价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
业绩（5分）	投标人近三年内的类似业绩（请提供合同扫描件，需包含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合同日期等合同要素的关键页，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不早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 36 个月。）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注：类似业绩是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主要内容（货物或服务的内容、质量、标准、性能规格等）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业绩。
#承诺函（2分）	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2：#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函。 投标人完整提供本承诺函得 2 分。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均不得分。
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3分）	投标人应当提供制造商出具#室内半球摄像机（安防监控系统）的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完整提供原厂授权及售后承诺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投标人应当提供制造商出具#36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安防监控系统）的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完整提供原厂授权及售后承诺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投标人应当提供制造商出具#门禁控制器（安防门禁及入侵警报系统）的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完整提供原厂授权及售后承诺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技术方案（0-8 分）	要求：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弱电智能化建设需求，编制针对性、专业性、合规性较强的技术设计方案，方案需贴合项目实际场景、满足功能需求且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方案内容应包含需求涉及所有智能化子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网络、语音交换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多功能会议室视听系统、背景广播系统、中央监控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门禁控制系统、门诊叫号系统、5G 信号覆盖系统）的专项技术设计等。评委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办法： (1) 投标人所提供技术方案整体架构设计科学、逻辑清晰、针对性强，完全贴合本项目需求；所有子系统技术设计完整、细化、专业，点位规划、功能设计等完善且全部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技术方案成熟、落地性强、具备前瞻性的，得 7-8 分； (2) 投标人所提供技术方案总体架构、各子系统设计完整，能够响应项目需求；技术思路合规合理，无原则性技术问题及内容缺失；仅部分技术细节描述不够深入、细化程度一般，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得 5-6 分； (3) 投标人所提供技术方案基本覆盖项目各系统设计内容，总体架构、子系统设计基本满足项目基础需求；方案通用性较强针对性不足，细节设计简略，整体方案常规、无细化优化设计，得 3-4 分； (4) 投标人所提供技术方案存在较多内容缺失，核心子系统设计不完整、架构描述模糊；方案无法较好匹配本项目建设需求，技术落地性不足，得 1-2 分； (5)提供的内容与项目需求无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0-8 分）	要求：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所有弱电子系统，分别编制对应设备安装及调试方案。明确各类型设备安装点位、安装工艺工序、安装标准、线缆敷设规范、设备固定安装方式等专项内容且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并适配本项目现场安装条件。评委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标准： (1)投标人所提供方案能够完整覆盖本项目所有弱电系统，各系统安装工艺、敷设标准、设备安装细节详实、专业、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联调流程完整、步骤清晰、标准明确且完全符合行业安装调试规范，方案落地性强，可全面保障项目安装质量与调试效果，得 7-8 分； (2)投标人所提供方案能够覆盖项目全部系统，安装工艺、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联调内容齐全、合规合理；整体方案贴合项目需求，无原则性漏洞和错误；仅部分安装细节、调试步骤描述不够细化，但能够满足本项目安装调试全部建设要求，得 5-6 分； (3)投标人所提供方案基本覆盖主要弱电系统，具备基础的安装、调试、联调内容，无重大工艺错误和违规设计，但项目针对性不足，安装工艺细节简略、调试流程不完善仅有框架性内容且无细化的项目专属安装调试措施，得 3-4 分； (4)投标人所提供方案内容残缺，多个子系统无对应安装、调试内容；安装工艺描述模糊、调试流程缺失、无系统联调方案，与本项目适配度低的，得 1-2 分； (5)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具备可操作性；方案存在严重缺失、核心安装调试内容完全空白；或安装调试工艺违反行业强制规范，完全不满足本项目安装调试基本要求，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0-6 分）	要求：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制定整体实施思路与部署规划；明确多系统并行建设的整体排布逻辑、项目实施整体周期安排（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期、安装调试期及配套保障措施）以及全域建设覆盖规划；结合项目特点合理统筹各子系统建设顺序，保障整体项目有序推进。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标准： (1) 项目实施方案完整覆盖全部子系统，整体实施部署科学合理、逻辑清晰；各子系统分项实施规划详实具体，完全贴合本项目现场场景与建设需求；阶段性实施规划清晰全面；实施重难点把控精准，整体方案落地性、针对性和专业性强，得 5—6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覆盖本项目各子系统建设内容，无原则性缺陷、无关键内容遗漏；仅存在部分系统实施细节、保障措施不够细化的问题，整体方案可基本满足本项目建设实施要求，得 3—4 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存在子系统覆盖不全、实施规划粗放笼统、保障措施简单等问题，贴合项目实际需求度低、针对性不足，得 1—2 分。 (4) 未提交方案，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具备可操作性、无法满足本项目建设实施基本要求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0-4 分）	要求：所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响应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响应机制、响应团队、响应时间、响应服务内容等；提供应急响应方案，明确对各类问题事件发生时的应急响应策略及响应措施等；应急队伍的

	完备程度和对于突发事件的响应效率并能提出好的建议或优化方案等。 评审标准： (1)所提供方案内容完整详尽，各项指标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得 3-4 分； (2)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 1-2 分； (3)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
项目管理措施（0-6 分）	要求：投标人需建立适配本项目完整项目管理体系，搭建项目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机制。需配套完善的项目内部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项目全过程实施管理。需结合项目院区场景，制定专项文明施工管理措施，包含施工现场标准化管理、施工降噪降尘管理等各项措施。建立本项目资料管理制度与管理流程，制定系统化资料归集、整理、归档等管理措施，且以上内容均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评委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标准： (1) 项目管理措施完整全面、体系成熟完善，项目管理组织架构清晰、管理制度健全；文明施工管理措施细化、针对性强，贴合院区施工场景及要求，现场管控措施周全；项目资料管理流程规范、分类清晰、归档完善。措施落地性强，可全方位保障项目规范化、标准化实施的，得 5-6 分； (2)_基本覆盖管理体系制度、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核心内容，无重大管理体系缺失；但方案侧重通用性阐述，细节有所欠缺、针对性不足，仅能满足项目基础管理要求，得 3-4 分； (3)项目管理措施存在明显缺失，管理制度残缺、文明施工措施仅有框架性阐述、资料管理流程条目式说明；项目适配性有所欠缺，无法有效支撑项目规范化管理，得 1-2 分； (4)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具备可操作性或管理措施严重不符合项目建设基本要求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方案（0-6 分）	要求：投标人所提供方案应建立健全适配本项目要求质量保证体系，明确质量管理组织架构、质量管控流程及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针对本项目所需设备材料，制定专项质量管控措施；结合各个子系统建设

	特点,制定工序化、分阶段过程质量控制措施。建立质量问题排查以及对应改进措施完整机制,确保所有质量问题彻底整改到位。评委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标准: (1)质量保证方案体系完整、制度健全,完全适配本项目多系统集成建设特点各项措施详实细化、针对性强,贴合项目实际需要,全流程质量管控流程完善。具体事件处理、投诉反馈处理、对应改进措施等办法先进合理,整体方案可全面、有效保障本项目整体建设质量达到规范的,得 5-6 分; (2)投标人所提供方案具备基础的质量管理体系与管控思路,但未能结合本项目多系统集成特点制定专门的质控措施,或仅有框架性描述,细节不完善、针对性不足,仅能满足项目基础质量管理需求,得 3-4 分; (3)质量保证方案存在明显缺陷,质量体系不健全、过程管控流于形式,与本项目弱电多系统建设适配性有一定差距,无法有效保障项目施工质量,得 1-2 分; (4)未提交方案;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具备可操作性或管理措施严重不符合项目建设基本要求的,不得分。
安全保证方案 (0-8 分)	要求:投标人需建立完善的项目安全管理体系,明确安全管理组织架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等。需配套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包含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安全巡查隐患排查、安全隐患闭环整改制度等,实现项目安全全流程、全环节闭环管理。评委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标准: (1)安全保证方案体系完整、制度健全,完全适配本项目多系统集成等建设特点;现场安全管理、用电作业安全、隐患排查等措施详实细化、针对性强,贴合项目实际,可全面、有效保障本项目施工全过程安全稳定推进,得 7-8 分; (2)安全保证方案覆盖安全管理体系、现场安全管理、隐患排查等主要内容,整体安全管理措施合规合理,全面响应项目施工安全要求;仅部分安全管理细节、专项防护措施细化程度不足,整体方案成熟可行,能够满足本项目施工安全建设标准,得 5-6 分; (3)安全保证方案基本覆盖安全管理主要要求,具备基础的安全管理体

	系与管理思路，无重大安全管理缺失；但未结合本项目多系统集成、院区施工特点制定专项安全管理措施，细节不完善、针对性不足，仅能满足项目基础安全管理需求，得 3-4 分； (4)安全保证方案存在明显缺陷，主要内容缺失较多，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现场及作业安全防护方案仅有框架性阐述、无有效的隐患排查及应急处置措施；方案与本项目弱电多系统建设适配性有一定差距，无法有效保障项目施工安全，得 1-2 分； (5)未提供有效安全保证方案；或安全管理体系、隐患整改等主要内容大面积缺失；或安全保证措施严重不符合弱电工程建设规范及项目施工安全建设基本要求，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0-8 分）要求：投标人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响应时间、到达现场的时间；质保期限、便捷高效的维修响应措施、售后技术力量；售后服务内容与计划详实完善并具备针对性服务措施。	评审标准： （1）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各项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科学合理兼容性强，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得 7-8 分； （2）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和要求基本完整、流程合理、实施措施基本齐全得 5-6 分； （3）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和要求能达到采购人主体需求，有大致流程，有节点性实施措施的，得 3-4 分； （4）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 1-2 分； （5）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0-4 分）	要求：投标人需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期限、培训频次、培训人员、培训内容。 评审标准： (1)服务内容完整、管理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内容覆盖全面到位的，得 3-4 分； (2)方案不全面，存在不合理或缺漏的，得 1-2 分； (3)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和管理团队配备情况（0-4 分）	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供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学历、工作经验（相关工作时间）、工作业绩、管理能力等相关资料。 评审标准： (1)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管理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并提供相关匹配材料、执业能力证书与项目关联性强的，得 3-4 分；

	(2)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管理经验和专业能力，所提供相关匹配材料不完全，或与项目匹配程度不高的，得 1-2 分； (3) 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情况（0-4 分）	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投入服务人员的详细情况，包括总体劳动力配备计划、具体服务人员配置的数量、工种、技术能力（包括持证情况）、经验等情况。 评审标准： (1) 服务人员配置、数量、技术能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专业工种齐全的，得 3-4 分； (2) 配备计划和方案有瑕疵，存在不合理或缺漏的，得 1-2 分； (3) 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综合履约能力(0-4 分)	要求：投标人结合项目特点及要求，从本单位的管理能力、技术能力或水平等多方面综合阐述自身综合履约能力。 评审标准：综合履约能力充分满足项目实施和质量保障的要求，内容完整详尽、科学合理的，得 3-4 分；基本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但仍存在欠缺或不足的，得 1-2 分；未提供或无法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的，不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编：**[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编：**[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乙方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乙方银行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组织形式：公开招标

预算编号：0125-K00004138 0125-000167815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917136213-012739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人员、服务所需设备及材料供货、安装、软硬件系统调试、技术支撑、售后服务等工作。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其配套部分组成本项目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人员安排、软硬件配置、功能、规格、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详见合同文件。

2. 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整人民币。与服务范围、内容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项目建设周期：接到甲方进场通知后安装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安装调试。（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

项目建设周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4. 服务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5. 服务时间起算：服务所需软硬件安装、调试、初步经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服务期。

6. 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开始整体质保不少于贰年（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服务中所包含的软硬件产品，整体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与服务周期一致。其他内容质量保证期要求按照合同文件规定执行。整体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

7.其他：/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须经财政同意并备案）；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1. 1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等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以及服务中所包含的人力资源、软硬件产品等，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社保、安全、环保、卫生等相应主管部门之规定。

2. 权利瑕疵担保

2. 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并且就提供的服务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2. 2 乙方保证在其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的场地、软硬件产品或其他设施设备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甲方任何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2. 3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 4 若因甲方在接受乙方服务过程中，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交付、起算与验收

3. 1 甲方应依据服务项目的实际条件和性质，按照合同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服务地点的环境。若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服务场地环境的，因此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履约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 2 如果服务项目需进行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或设施设备进场布置，乙方应在安装、布置前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协调配合安装、布置工作。乙方在完成安装、布置后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3. 3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服务，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3. 4 甲方在本项目服务期起算后，若发现乙方所提供服务的软硬件产品、设施设备等存在缺陷或问题的，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乙双方将重复 3.2、3.4 项程序直至甲方接受乙方改进、整改结果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3. 5 若服务项目需乙方事先搭建软硬件环境或建设相应服务系统的，自环境或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3. 5. 1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5.2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5 项目服务期起算后直至服务期满,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以及服务人员等)进行监督及考评。甲方可以根据阶段考评意见对乙方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经多次整改仍无法满足履约要求的,甲方可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

3.6 考评结果作为项目最终验收的重要依据。

4. 知识产权和保密

4.1 甲方若因项目需要,委托乙方开发软件的,该软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软件产品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3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5. 付款★

5.1 资金来源: 国库资金

5.2 付款方式:

a)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弱电图纸深化完成,经施工图设计单位确认并提交成果文件后,支付合同价 30% 的预付款(中标人提供等额不少于 6 个月的预付款保函);

b) 弱电工程开工后,工程进度达到 60%,根据施工监理确认形象进度,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

c) 整个项目施工完成达到调试验收标准,并取得竣工备案验收证书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d) 中标人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技术资料及竣工结算资料,并经审价单位审核,中标人、采购单位三方确认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85%;

e) 项目如有二审,按二审审定金额支付余款,如无,则按投资监理审定金额支付尾款。

审价金额高于合同金额的,按合同金额支付。审价金额低于合同金额的,按审价金额支付。

本项目支付还需符合政府投资管理相关要求及财政资金计划管理相关求。

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款,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报请区财政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给予适当的经济赔偿。

6. 辅助服务

6.1 若服务项目中包括硬件产品,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6.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设备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提供符合软件规范的、并经现场验证的系统源代码(纸质的和电子版各一套);
- (4) 对甲方人员的培训、技术支持及系统的维护工作。
-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提供的服务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 (6)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6.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7. 系统保证和维护

7.1 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需要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7.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7.4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开始整体质保不少于贰年**)(**具体详见乙方投标文件**)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7.5 乙方应保证所供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8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7.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根据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的价格。
-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重

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 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 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 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 履约延误

9.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质量标准提供相关服务, 完成服务目标。

9.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 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 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0. 误期赔偿

10. 1 除合同第 11 条规定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 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1. 不可抗力

11.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 战争、洪水、六级及以上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 履约保证金

12.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不收取)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初验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初验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2. 2 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须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2.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

甲方损失的, 乙方仍须承担赔偿责任。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可以向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提请调解。

13. 2 若协商或调解不成, 则双方均同意选择(13.2.2) 为解决争端的方式

13. 2.1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 则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2.2 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约定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对涉及本合同的相关诉讼具有优先管辖权, 但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对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 1 在甲方向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 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4.1 款的规定, 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 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交货的系统, 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 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 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 合同附件

17.1 本合同附件包括: _____

17.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7.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等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7.4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 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合同文档模版-其他补充事宜]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变更文档模版-其他补充事宜]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
获取参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
获取参数）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地点: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格式）

1. 资格声明函

（本表必填，未按要求完整提供的，作响应无效处理）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响应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已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法定途径，全面自查确认：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表必填, 未按格式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致: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 职务)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 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
(有照片的一面)

此处粘贴: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有
照片的一面)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凡未按“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所划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一律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本项目的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对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分标准为：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凡未按“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所划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一律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 5、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结果将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若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上述“从业人员数量”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8、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9、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签署盖章。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函所附说明，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本声明函无需盖章及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本单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在本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编号: _____

上海市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土东路 266 号装修弱电系统建设项目包 1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 1、总价应包括各项费用, 即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 2、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参考格式)” 见于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